

車王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財務報告暨會計師查核報告
民國 106 年度及 105 年度
(股票代碼 1533)

公司地址：台中市大雅區中清路四段 85 號
電 話：(04)2568-3366

車王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民國 106 年度及 105 年度個體財務報告暨會計師查核報告
目 錄

項	目	頁次
一、	封面	1
二、	目錄	2 ~ 4
三、	會計師查核報告	5 ~ 10
四、	個體資產負債表	11 ~ 12
五、	個體綜合損益表	13
六、	個體權益變動表	14
七、	個體現金流量表	15 ~ 16
八、	個體財務報表附註	17 ~ 62
	(一) 公司沿革	17
	(二) 通過財報之日期及程序	17
	(三) 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17 ~ 19
	(四) 重要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19 ~ 27
	(五) 重大會計判斷、假設及估計不確性之主要來源	28
	(六) 重要會計項目之說明	28 ~ 49
	1. 現金及約當現金	28 ~ 29
	2.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29
	3. 應收帳款	29 ~ 30

項	目	頁次
4.	存貨	31
5.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非流動	31 ~ 32
6.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32 ~ 34
7.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34 ~ 35
8.	無形資產	35 ~ 36
9.	短期借款	36
10.	應付短期票券	36 ~ 37
11.	其他應付款	37
12.	長期借款	37
13.	退休金	37 ~ 40
14.	股本	40 ~ 41
15.	資本公積	41
16.	保留盈餘	41 ~ 42
17.	其他權益項目	42 ~ 43
18.	其他收入	43
19.	其他利益及(損失)	43
20.	依性質分類之費用	44
21.	財務成本	44
22.	所得稅	45 ~ 48
23.	每股盈餘	49
24.	現金流量補充資訊	49
(七)	關係人交易	50 ~ 52

項	目	頁	次
(八)	質押之資產	52	
(九)	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53	
(十)	重大之災害損失	53	
(十一)	重大之期後事項	53	
(十二)	其他	53 ~ 61	
(十三)	附註揭露事項	61 ~ 62	
(十四)	營運部門資訊	62	
九、	重要會計項目明細表	63 ~ 81	

會計師查核報告

(107)財審報字第 17004251 號

車王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查核意見

車王電子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06 年 12 月 31 日及 105 年 12 月 31 日之個體資產負債表，暨民國 106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及 105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個體綜合損益表、個體權益變動表、個體現金流量表，以及個體財務報表附註（包含重大會計政策彙總），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基於本會計師之查核結果及其他會計師之查核報告（請參閱其他事項段），上開個體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足以允當表達車王電子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06 年 12 月 31 日及 105 年 12 月 31 日之個體財務狀況，暨民國 106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及 105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個體財務績效及個體現金流量。

查核意見之基礎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中華民國一般公認審計準則執行查核工作。本會計師於該等準則下之責任將於「會計師查核個體財務報表之責任」段進一步說明。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依中華民國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與車王電子股份有限公司保持超然獨立，並履行該規範之其他責任。基於本會計師之查核結果及其他會計師之查核報告，本會計師相信已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表示查核意見之基礎。

關鍵查核事項

關鍵查核事項係指依本會計師之專業判斷，對車王電子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06 年度個體財務報表之查核最為重要之事項。該等事項已於查核個體財務報表整體及形成查核意見之過程中予以因應，本會計師並不對該等事項單獨表示意見。

車王電子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06 年度個體報表之關鍵查核事項如下：

外銷收入認列之時點

事項說明

有關銷貨收入認列會計政策請詳個體財務報告附註四(二十六)。

車王電子股份有限公司之主要銷貨收入來源為外銷，銷售產品包括汽車電子零組件及電動工具，銷售對象遍布全球許多地區，與不同客戶間所約定之交易條件可能有所不同。而車王電子股份有限公司係於出貨時即認列銷貨收入，並於每期期末就商品所有權因所約定之交易條件未達成而導致商品之重大風險與重大報酬尚未移轉予買方之部分予以迴轉。因未達銷貨收入認列條件之資料彙整涉及高度人工判斷及作業，故本會計師將外銷銷貨收入認列時點列入關鍵查核事項。

因應之查核程序

本會計師對上開關鍵查核事項所敘明之特定層面已執行之主要因應程序彙列如下：

1. 就銷貨收入認列時點之作業程序與內部控制進行了解與評估，並進而測試該等控制。
2. 就其人工作業彙整之未達交易條件收入報表進行檢視，並驗證其計算的正確性與完整性。
3. 針對資產負債表日前後一定期間之銷貨交易執行截止測試，並核對合約或原始訂單資訊以確認收入認列於適當之時點。
4. 針對期末應收帳款金額執行函證餘額證實測試程序，以確認應收帳款及銷貨收入記錄在正確之期間、符合收入認列時點。

存貨備抵跌價損失評價

事項說明

存貨評價之會計政策請詳個體財務報告附註四(十)；存貨評價之會計估計及假設之不確定性，請詳個體財務報告附註五(二)；存貨備抵跌價損失之說明，請詳個體財務報告附註六(四)。車王電子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06 年 12 月 31 日之存貨總額及存貨備抵跌價損失金額分別為新台幣 520,573 仟元及 94,309 仟元。有關合併財務報表民國 106 年 12 月 31 日之存貨總額及存貨備抵跌價損失金額分別為新台幣 1,219,740 仟元及 229,633 仟元。

車王電子股份有限公司主要經營汽車電子零組件與電動工具之製造及銷售，由於汽車電子及電動工具市場競爭激烈，產生存貨跌價損失或過時陳舊之風險較高。車王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存貨係按成本與淨變現價值衡量；並對超過特定期間貨齡之存貨及個別辨認有過時陳舊之存貨依其存貨去化程度提列備抵跌價損失。

考量車王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因產品多樣化且存貨類型眾多，在評估過時陳舊存貨定義時易涉及主觀判斷與存貨再按成本與淨變現價值計算時複雜，因而具高度估計不確定性，且車王電子股份有限公司之存貨備抵跌價損失對財務報表影響重大，因此，本會計師認為車王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存貨之備抵跌價損失評價為本年度查核最為重要事項之一。

因應之查核程序

本會計師對於存貨備抵跌價及呆滯損失已執行之主要因應程序彙列如下：

1. 針對存貨備抵跌價損失之評估及提列之作業程序與內部控制進行了解與評估，並進而測試該等控制。
2. 檢視年度盤點計畫並參與年度存貨盤點，以評估管理階層過時陳舊存貨之管控。
3. 已就車王電子股份有限公司用以評價之存貨庫齡報表進行測試，包含驗證報表之完整性、報表邏輯及相關計算。
4. 已就財務報導期間結束日之存貨淨變現價值報表進行測試，包含驗證報表之完整性、淨變現價值及相關計算。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之減損評估

事項說明

有關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減損評估之會計政策、會計政策採用之重要判斷及科目說明，請詳個體財務報告附註四(七)及六(五)。

車王電子股份有限公司所持有之無活絡市場之未上市(櫃)公司股票，帳列備供出售金融資產，其衡量日公允價值之變動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車王電子股份有限公司係仰賴專家報告作為評估減損之依據，評估方法為資產淨價值法、現金流量折現法及可類比上市櫃法，輸入值為加權平均資金成本及流動性貼水，此外，管理階層須於財務報表附註揭露專家報告之評價方法中重大不可觀察值之量化資訊及敏感度分析。截至民國 106 年 12 月 31 日，車王所持有之無活絡市場之未上市(櫃)公司股票帳列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總額及備供出售金融資產評價調整金額分別為新台幣 165,994 仟元及 4,500 仟元。

本會計師認為，前述備供出售金融資產之評價所作估計依賴管理階層之主觀判斷，並涉及多項假設及重大不可觀察輸入值，任何判斷及估計之變動，均可能會影響會計估計最終結果，具高度估計不確定性，且其衡量結果對本期財務報表影響重大，此外，相關附註揭露亦相對複雜，故將無活絡市場未上市(櫃)公司股票之備供出售金融資產評價與揭露列為本年度重要查核事項之一。

因應之查核程序

本會計師對於備供出售金融資產之減損已執行之主要因應程序彙列如下：

1. 瞭解及評估管理階層所委任之專家採用之評價模型、預計成長率及折現率等重大假設之合理性，包括：
 - (1) 評估模型中所採用之各項預計成長率及折現率等重大假設之合理性。
 - (2) 檢查所使用之評價模型就該受評價資產為其所屬產業及環境普遍採用且適當者。
 - (3) 檢查評價模型中所採用之未來現金流量預測與相關產業其未來市場趨勢之合理性。
 - (4) 評估所使用之折現率，並驗證市場利率、資本結構及舉債成本等假設之合理性，以及與公開資訊可得之類似資產報酬作比較。
 - (5) 評估評價模型參數與公式計算之合理性。
2. 評估管理階層對上述重大假設所執行之敏感度分析，以確認該等重大假設於衡量日之合理可能變動對減損評估結果之影響。

其他事項 - 提及其他會計師之查核

列入車王電子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表之部份採用權益法之被投資公司，其財務報表未經本會計師查核，而係由其他會計師查核。因此，本會計師對上開財務報表所表示之意見中，有關該等公司財務報表所列之金額，係依據其他會計師之查核報告。民國 106 年 12 月 31 日及 105 年 12 月 31 日對前述公司採用權益法之投資金額分別為新台幣 428,781 仟元及 333,986 仟元，分別占資產總額之 9.9%及 8.15%，民國 106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及 105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對前述公司認列之綜合損益分別為新台幣 2,165 仟元及 23,463 仟元，分別占綜合損益之 2.94%及 71.25%。

管理階層與治理單位對個體財務報表之責任

管理階層之責任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允當表達之個體財務報表，且維持與個體財務報表編製有關之必要內部控制，以確保個體財務報表未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

於編製個體財務報表時，管理階層之責任亦包括評估車王電子股份有限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相關事項之揭露，以及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採用，除非管理階層意圖清算車王電子股份有限公司或停止營業，或除清算或停業外別無實際可行之其他方案。

車王電子股份有限公司之治理單位（含監察人）負有監督財務報導流程之責任。

會計師查核個體財務報表之責任

本會計師查核個體財務報表之目的，係對個體財務報表整體是否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取得合理確信，並出具查核報告。合理確信係高度確信，惟依照中華民國一般公認審計準則執行之查核工作無法保證必能偵出個體財務報表存有之重大不實表達。不實表達可能導因於錯誤或舞弊。如不實表達之個別金額或彙總數可合理預期將影響個體財務報表使用者所作之經濟決策，則被認為具有重大性。

本會計師依照中華民國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時，運用專業判斷並保持專業上之懷疑。本會計師亦執行下列工作：

1. 辨認並評估個體財務報表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風險；對所評估之風險設計及執行適當之因應對策；並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查核意見之基礎。因舞弊可能涉及共謀、偽造、故意遺漏、不實聲明或逾越內部控制，故未偵出導因於舞弊之重大不實表達之風險高於導因於錯誤者。
2. 對與查核攸關之內部控制取得必要之瞭解，以設計當時情況下適當之查核程序，惟其目的非對車王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內部控制之有效性表示意見。
3. 評估管理階層所採用會計政策之適當性，及其所作會計估計與相關揭露之合理性。
4. 依據所取得之查核證據，對管理階層採用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適當性，以及使車王電子股份有限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可能產生重大疑慮之事件或情況是否存在重大不確定性，作出結論。本會計師若認為該等事件或情況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則須於查核報告中提醒個體財務報表使用者注意個體財務報表之相關揭露，

或於該等揭露係屬不適當時修正查核意見。本會計師之結論係以截至查核報告日所取得之查核證據為基礎。惟未來事件或情況可能導致車王電子股份有限公司不再具有繼續經營之能力。

5. 評估個體財務報表（包括相關附註）之整體表達、結構及內容，以及個體財務報表是否允當表達相關交易及事件。
6. 對車王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內組成個體之財務資訊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對個體財務報表表示意見。本會計師負責車王電子股份有限公司查核案件之指導、監督及執行，並負責形成車王電子股份有限公司查核意見。

本會計師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包括所規劃之查核範圍及時間，以及重大查核發現（包括於查核過程中所辨認之內部控制顯著缺失）。

本會計師亦向治理單位提供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遵循中華民國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中有關獨立性之聲明，並與治理單位溝通所有可能被認為會影響會計師獨立性之關係及其他事項（包括相關防護措施）。

本會計師從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中，決定對車王電子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06 年度個體財務報表查核之關鍵查核事項。本會計師於查核報告中敘明該等事項，除非法令不允許公開揭露特定事項，或在極罕見情況下，本會計師決定不於查核報告中溝通特定事項，因可合理預期此溝通所產生之負面影響大於所增進之公眾利益。

資 誠 聯 合 會 計 師 事 務 所

徐建業

會計師

王玉娟

徐建業

王玉娟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

核准簽證文號：金管證審字第 1050035683 號

金管證審字第 1020028992 號

中 華 民 國 1 0 7 年 3 月 2 7 日

車王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資產負債表
民國106年12月31日及105年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資 產			附註	106 年 12 月 31 日	%	105 年 12 月 31 日	%	
				金 額		金 額		
流動資產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	六(一)	\$	459,753	10	\$	491,744	12
111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	六(二)						
	融資產—流動			30,518	1		26,141	1
1150	應收票據淨額			12,048	-		15,782	-
1170	應收帳款淨額	六(三)		183,583	4		130,245	3
1180	應收帳款—關係人淨額	七(二)		161,689	4		170,076	4
1200	其他應收款			10,908	-		12,538	-
130X	存貨	六(四)		426,264	10		343,911	9
1470	其他流動資產			27,941	1		35,654	1
11XX	流動資產合計			1,312,704	30		1,226,091	30
非流動資產								
1523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非流動	六(五)		161,494	4		191,829	5
1550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六(六)		1,993,038	46		1,825,928	45
16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六(七)		725,420	17		713,387	17
1780	無形資產	六(八)		13,195	-		12,768	-
1840	遞延所得稅資產	六(二十二)		109,746	3		108,554	3
1900	其他非流動資產	七(二)		6,051	-		17,211	-
15XX	非流動資產合計			3,008,944	70		2,869,677	70
1XXX	資產總計		\$	4,321,648	100	\$	4,095,768	100

(續次頁)

車王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資產負債表
民國106年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負債及權益		附註	106 年 12 月 31 日		105 年 12 月 31 日	
			金	額 %	金	額 %
流動負債						
2100	短期借款	六(九)	\$	618,916	14	\$ 535,246 13
2110	應付短期票券	六(十)		240,000	6	240,000 6
212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流動	六(二)		1,560	-	336 -
2150	應付票據			26,075	1	29,566 1
2170	應付帳款			160,242	4	94,697 2
2180	應付帳款—關係人	七(二)		265,631	6	179,464 4
2200	其他應付款	六(十一)		92,125	2	84,119 2
2220	其他應付款項—關係人	七(二)		20,451	-	5,334 -
2230	本期所得稅負債	六(二十二)		7,240	-	- -
2300	其他流動負債			9,346	-	35,810 1
21XX	流動負債合計			1,441,586	33	1,204,572 29
非流動負債						
2540	長期借款	六(十二)		369,000	9	429,000 11
2570	遞延所得稅負債	六(二十二)		148,098	4	117,202 3
2640	淨確定福利負債—非流動	六(十三)		103,807	2	101,287 2
25XX	非流動負債合計			620,905	15	647,489 16
2XXX	負債總計			2,062,491	48	1,852,061 45
權益						
股本						
3110	普通股股本	六(十四)		985,475	23	985,475 24
資本公積						
3200	資本公積	六(十五)		271,128	6	271,128 7
保留盈餘						
3310	法定盈餘公積	六(十六)		306,141	7	297,751 7
3320	特別盈餘公積			56,588	1	5,153 -
3350	未分配盈餘			730,031	17	740,788 18
其他權益						
3400	其他權益	六(十七)	(90,206)	(2)	(56,588)	(1)
3XXX	權益總計			2,259,157	52	2,243,707 55
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3X2X	負債及權益總計		\$	4,321,648	100	\$ 4,095,768 100

後附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為本個體財務報告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董事長：蔡裕慶



經理人：蔡裕慶



會計主管：蔡淑貞



車王電器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綜合損益表

民國 106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及 105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每股盈餘為新台幣元外)

項目	附註	106 年 度	105 年 度
		金 額 %	金 額 %
4000 營業收入		\$ 1,646,348 100	\$ 1,381,238 100
5000 營業成本	六(四)	(1,182,687) (72)	(984,722) (71)
5900 營業毛利		463,661 28	396,516 29
5910 未實現銷貨利益		(6,149) -	- -
5920 已實現銷貨利益		- -	19,467 1
5950 營業毛利淨額		457,512 28	415,983 30
營業費用	六(十三)(二十)		
6100 推銷費用		(64,542) (4)	(68,637) (5)
6200 管理費用		(152,214) (9)	(149,378) (11)
6300 研究發展費用		(102,762) (6)	(86,536) (6)
6000 營業費用合計		(319,518) (19)	(304,551) (22)
6900 營業利益		137,994 9	111,432 8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7010 其他收入	六(十八)	9,115 1	13,837 1
7020 其他利益及損失	六(十九)	(60,425) (4)	(75,153) (5)
7050 財務成本	六(二十一)	(12,131) (1)	(15,765) (1)
707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損益之份額	六(六)	81,553 5	85,454 6
7000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合計		18,112 1	8,373 1
7900 稅前淨利		156,106 10	119,805 9
7950 所得稅費用	六(二十二)	(42,963) (3)	(35,900) (3)
8200 本期淨利		\$ 113,143 7	\$ 83,905 6
其他綜合損益(淨額)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11 確定福利計畫之再衡量數	六(十三)	(\$ 7,203) -	(\$ 2,210) -
8349 與不重分類之項目相關之所得稅	六(二十二)	1,225 -	376 -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61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60,183) (4)	(36,294) (3)
8362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評價損益	六(五)	22,657 1	(33,193) (2)
838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之其他綜合損益之份額-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739 -	(73,465) (5)
8399 與可能重分類之項目相關之所得稅	六(二十二)	3,169 -	27,951 2
8300 其他綜合損益(淨額)		(\$ 39,596) (3)	(\$ 116,835) (8)
8500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73,547 4	(\$ 32,930) (2)
每股盈餘	六(二十三)		
9750 基本每股盈餘		\$ 1.15	\$ 0.85
9850 稀釋每股盈餘		\$ 1.15	\$ 0.85

後附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為本個體財務報告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董事長：蔡裕慶

經理人：蔡裕慶

會計主管：蔡淑貞

車王電器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現金流量表

民國106年1月1日至12月31日及105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附註	106年1月1日 至12月31日	105年1月1日 至12月31日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本期稅前淨利		\$ 156,106	\$ 119,805
調整項目			
收益費損項目			
已實現銷貨損失(利益)		6,149 (	19,467)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評價	六(十九)		
利益	(	3,153) (	3,718)
折舊費用	六(七)(二十)	42,639	38,469
各項攤提	六(八)(二十)	7,980	11,558
採用權益法之關聯企業及合資損益之份額	六(六)	(81,553) (	85,454)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損失	六(十九)	4,268 (	154)
處分備供出售金融資產之損失	六(十九)	10,988 (	8,301)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減損損失	六(十九)	19,945	25,647
處分採用權益法投資之損失	六(十九)	-	9,794
利息收入	六(十八)	(3,375) (	3,050)
利息費用	六(二十一)	12,131	15,765
匯率影響數	(	6,655) (	30,607)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負債變動數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之淨變動			
應收票據淨額		3,734 (	2,925)
應收帳款	(	53,338)	20,205
應收帳款-關係人		8,387	125,524
其他應收款		1,709	2,164
存貨	(	82,353)	766
其他流動資產		9,740 (	21,964)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負債之淨變動			
應付票據	(	3,491)	1,888
應付帳款		65,545	7,203
應付帳款-關係人		86,167 (	23,662)
其他應付款		4,894	2,545
其他流動負債	(	26,465) (	59,591)
應計退休金負債	六(十三)	(4,683) (	454)
營運產生之現金流入		175,316	121,986
收取之利息		3,406	5,140
支付之利息	(	12,305) (	15,657)
支付之所得稅	(	1,735) (	25,678)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164,682	85,791

(續次頁)

車王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現金流量表
民國 106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及 105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附註	106 年 1 月 1 日 至 12 月 31 日	105 年 1 月 1 日 至 12 月 31 日
<u>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u>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增加	(\$ 19,245)	(\$ 43,162)
取得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148,682)	(107,935)
購置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六(二十四) (46,968)	(46,796)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價款	393	157
無形資產增加	六(八) (8,407)	(6,629)
存出保證金增加	(137)	(15)
其他非流動資產增加	-	(1,073)
處分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	23,749
被投資公司現金股利	640	-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222,406)	(181,704)
<u>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u>		
短期借款本期舉借數	187,028	22,246
短期借款償還數	(103,358)	-
長期借款舉借數	-	429,000
長期借款償還數	(60,000)	(395,250)
其他應付款-關係人	15,117	155
給付現金股利	(19,709)	(9,476)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19,078	46,675
匯率影響數	6,655	30,607
本期現金及約當現金減少數	(31,991)	(18,631)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491,744	510,375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 459,753	\$ 491,744

後附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為本個體財務報告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董事長：蔡裕慶



經理人：蔡裕慶



會計主管：蔡淑貞



車王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財務報表附註

民國 106 年 12 月 31 日及 105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一、公司沿革

車王電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本公司」)設立於民國 71 年 7 月 19 日。主要營業項目為汽車用引擎傳動控制系統(電子點火器、電壓調整器及整流器)及車用安全系統(無線胎壓監視系統、倒車顯影後視鏡、夜視系統、環視系統)等電子零組件、車用數位工具、電動工具、充電式手電筒等零配件生產製造及買賣業務等。本公司股票自民國 90 年 4 月 6 日起經核准在台灣證券交易所買賣。

二、通過財報之日期及程序

本個體財務報告於民國 107 年 03 月 23 日經董事會通過後發布。

三、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一)已採用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以下簡稱「金管會」)認可之新發布、修正後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影響

下表彙列金管會認可之民國 106 年適用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新發布、修正及修訂之準則及解釋：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 發布之生效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0號、第12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之修正「投資個體：適用合併報表之例外規定」	民國105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1號之修正「取得聯合營運權益之會計處理」	民國105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4號「管制遞延帳戶」	民國105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之修正「揭露倡議」	民國105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6號及第38號之修正「可接受之折舊及攤銷方法之闡釋」	民國105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6號及第41號之修正「農業：生產性植物」	民國105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9號之修正「確定福利計畫：員工提撥金」	民國103年7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27號之修正「單獨財務報表之權益法」	民國105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36號之修正「非金融資產可回收金額之揭露」	民國103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之修正「衍生工具之約務更替與避險會計之持續適用」	民國103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解釋第21號「公課」	民國103年1月1日
2010-2012週期之年度改善	民國103年7月1日
2011-2013週期之年度改善	民國103年7月1日
2012-2014週期之年度改善	民國105年1月1日

本公司經評估上述準則及解釋對本公司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並無重大影響。

(二) 尚未採用金管會認可之新發布、修正後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影響

下表彙列金管會認可之民國 107 年適用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新發布、修正及修訂之準則及解釋：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 發布之生效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2號之修正「股份基礎給付交易之分類及衡量」	民國107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4號之修正「於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4號『保險合約』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之適用」	民國107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	民國107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5號「客戶合約之收入」	民國107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5號之修正「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5號『客戶合約之收入』之闡釋」	民國107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7號之修正「揭露倡議」	民國106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2號之修正「未實現損失之遞延所得稅資產之認列」	民國106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40號之修正「投資性不動產之轉列」	民國107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解釋第22號「外幣交易與預收(付)對價」	民國107年1月1日
2014-2016週期之年度改善-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號「首次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民國107年1月1日
2014-2016週期之年度改善-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2號「對其他個體之權益之揭露」	民國106年1月1日
2014-2016週期之年度改善-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投資關聯企業及合資」	民國107年1月1日

本公司經評估上述準則及解釋除下段所述外，對本公司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並無重大影響。

於適用金管會認可之民國 107 年 IFRSs 版本時，本公司對於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9 號(以下簡稱「IFRS 9」)係採用簡易追溯調整，對民國 107 年 1 月 1 日之影響彙整如下：

本公司按 IFRS 9 提列減損損失規定：

1. 將以前年度轉列保留盈餘之減損損失 119,315 仟元，移轉至其他權益 119,315 仟元。
2. 應收帳款採預期信用損失模式評估，經評估子公司需提列減損損失 13,740 仟元，故採用權益法之投資將調減 13,740 仟元，同時調減保留盈餘 13,740 仟元。

(三)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已發布但尚未經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影響

下表彙列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已發布但尚未納入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新發布、修正及修訂之準則及解釋：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 發布之生效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之修正「具負補償之提前還款特性」	民國108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0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之修正「投資者與其關聯企業或合資間之資產出售或投入」	待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決定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6號「租賃」	民國108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7號「保險合約」	民國110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9號之修正「計畫之修正、縮減或清償」	民國108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之修正「關聯企業與合資之長期權益」	民國108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解釋第23號「不確定性之所得稅處理」	民國108年1月1日
2015-2017週期之年度改善	民國108年1月1日

除下列所述者外，本公司經評估上述準則及解釋對本公司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並無重大影響，相關影響金額待評估完成時予以揭露：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6號「租賃」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6號「租賃」取代國際會計準則第17號「租賃」及其相關解釋及解釋公告。此準則規定承租人應認列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除租賃期間短於12個月或低價值標的資產之租賃外）；出租人會計處理仍相同，按營業租賃及融資租賃兩種類型處理，僅增加相關揭露。

四、重要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編製本個體財務報告所採用之主要會計政策說明如下。除另有說明外，此等政策在所有報導期間一致地適用。

(一) 遵循聲明

本個體財務報告係依據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

(二) 編製基礎

1. 除下列重要項目外，本個體財務報告係按歷史成本編製：

(1) 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負債（包括衍生工具）。

(2) 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3) 按退休基金資產減除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淨額認列之確定福利負債。

2. 編製符合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以下簡稱 IFRSs）之財務報告需要使用一些重要會計估計，在應用本公司的會計政策過程中亦需要管理階層運用其判斷，涉及高度判斷或複雜性之項目，或涉及合併財務報告之重大假設及估計之項目，請詳附註五說明。

(三) 外幣換算

本公司之個體財務報表所列之項目，係以本公司營運所處主要經濟環境之貨幣（即功能性貨幣）衡量。本個體財務報告係以本公司之功能性貨幣「新台幣」作為表達貨幣列報。

1. 外幣交易及餘額

- (1) 外幣交易採用交易日或衡量日之即期匯率換算為功能性貨幣，換算此等交易產生之換算差額認列為當期損益。
- (2) 外幣貨幣性資產及負債餘額，按資產負債表日之即期匯率評價調整，因調整而產生之換算差額認列為當期損益。
- (3) 外幣非貨幣性資產及負債餘額，屬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者，按資產負債表日之即期匯率評價調整，因調整而產生之兌換差額認列為當期損益；屬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者，按資產負債表日之即期匯率評價調整，因調整而產生之兌換差額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項目；屬非按公允價值衡量者，則按初始交易日之歷史匯率衡量。
- (4) 所有兌換損益於損益表之「其他利益及損失」列報。

2. 國外營運機構之換算

功能性貨幣與表達貨幣不同之所有公司個體、關聯企業及聯合協議，其經營結果和財務狀況以下列方式換算為表達貨幣：

- A. 表達於每一資產負債表之資產及負債係以該資產負債表日即期匯率換算。
- B. 表達於每一綜合損益表之收益及費損係以當期平均匯率換算。
- C. 所有因換算而產生之兌換差額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

(四) 資產負債區分流動及非流動之分類標準

1. 資產符合下列條件之一者，分類為流動資產：

- (1) 預期將於正常營業週期中實現該資產，或意圖將其出售或消耗者。
- (2)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者。
- (3) 預期於資產負債表日後十二個月內實現者。
- (4) 現金或約當現金，但於資產負債表日後至少十二個月交換或用以清償負債受到限制者除外。

本公司將所有不符合上述條件之資產分類為非流動。

2. 負債符合下列條件之一者，分類為流動負債：

- (1) 預期將於正常營業週期中清償者。
- (2)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者。
- (3) 預期於資產負債表日後十二個月內到期清償者。
- (4) 不能無條件將清償期限遞延至資產負債表日後至少十二個月者。負債之條款，可能依交易對方之選擇，以發行權益工具而導致清償者，不影響其分類。

本公司將所有不符合上述條件之負債分類為非流動。

(五) 約當現金

約當現金係指短期並具高度流動性之投資，該投資可隨時轉換成定額現金且價值變動之風險甚小。定期存款符合前述定義且其持有目的係為滿足營運上之短期現金承諾者，分類為約當現金。

(六)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1.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係指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資產或原始認列時被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金融資產若在取得時主要係為短期內出售，則分類為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資產。衍生工具除依避險會計被指定為避險項目外，均分類為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資產。
2. 本公司對於符合交易慣例之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資產係採用交易日會計。
3.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於原始認列時按公允價值衡量，相關交易成本則認列為當期損益。續後按公允價值衡量，其公允價值之變動認列於當期損益。

(七) 金融資產減損

1. 本公司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評估是否已經存在減損之任何客觀證據，顯示某一或一組金融資產於原始認列後發生一項或多項事項（即「損失事項」），且該損失事項對一金融資產或一組金融資產之估計未來現金流量具有能可靠估計之影響。
2. 本公司用以決定是否存在減損損失之客觀證據的政策如下：
 - (1) 發行人或債務人之重大財務困難；
 - (2) 發行人所處營運之技術、市場、經濟或法令環境中所發生具不利影響之重大改變的資訊，且該證據顯示可能無法收回該權益投資之投資成本；或
 - (3) 權益工具投資之公允價值大幅或持久性下跌至低於成本。
3. 本公司經評估當已存在減損之客觀證據，且已發生減損損失時，按以下各類別處理：
 - (1) 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係以該資產帳面金額與估計未來現金流量按該金融資產原始有效利率折現之現值間之差額，認列減損損失於當期損益。當後續期間減損損失金額減少，且該減少能客觀地與認列減損後發生之事項相連結，則先前認列之減損損失在未認列減損情況下於迴轉日應有之攤銷後成本之限額內於當期損益迴轉。認列及迴轉減損損失之金額係藉由備抵帳戶調整資產之帳面金額。

(2)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係以該資產之取得成本(減除任何已償付之本金及攤銷數)與現時公允價值間之差額，再減除該金融資產先前列入損益之減損損失，自其他綜合損益重分類至當期損益。屬債務工具投資者，當其公允價值於後續期間增加，且該增加能客觀地連結至減損損失認列後發生之事項，則該減損損失於當期損益迴轉。屬權益工具投資者，其已認列於損益之減損損失不得透過當期損益迴轉。認列及迴轉減損損失之金額係藉由備抵帳戶調整資產之帳面金額。

(八) 金融資產之除列

當本公司對收取來自金融資產現金流量之合約權利失效時，將除列金融資產。

(九) 放款及應收款

係屬原始產生之放款及應收款，係在正常營業過程中就商品銷售或服務提供所產生之應收客戶款項。於原始認列時按公允價值衡量，後續採有效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扣除減損後之金額衡量。惟屬未付息之短期應收帳款，因折現影響不重大，後續以原始發票金額衡量。

(十) 存貨

存貨按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者衡量，成本依加權平均法決定。製成品及在製品之成本包括原料、直接人工、其他直接成本及生產相關之製造費用(按正常產能分攤)，惟不包括借款成本。比較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時，採逐項比較法，淨變現價值係指在正常營業過程中之估計售價減除相關變動銷售費用後之餘額。

(十一)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1.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係指定為備供出售或未被分類為任何其他類別之非衍生金融資產。
2. 本公司對於符合交易慣例之備供出售金融資產係採用交易日會計。
3.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於原始認列時按其公允價值加計交易成本衡量，續後按公允價值衡量，其公允價值之變動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對於持有無活絡市場公開報價之權益工具投資，或與此種無活絡市場公開報價權益工具連結且須以交付該等權益工具交割之衍生工具，當其公允價值無法可靠衡量時，本公司將其列報為「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十二)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子公司

1. 子公司指受本公司控制之個體(包括結構型個體)，當本公司暴露於來自對該個體之參與之變動報酬或對該等變動報酬享有權利，且透過對該個體之權力有能力影響該等報酬時，本公司即控制該個體。
2. 本公司與子公司間交易所產生之未實現損益業已銷除。子公司之會計政策已作必要之調整，與本公司採用之政策一致。

3. 本公司對子公司取得後之損益份額認列為當期損益，對其取得後之其他綜合損益份額則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如本公司對子公司所認列之損失份額等於或超過在該子公司之權益時，本公司繼續按持股比例認列損失。
4. 對子公司持股之變動若未導致喪失控制（與非控制權益之交易），係作為權益交易處理，亦即視為與業主間進行之交易。非控制權益之調整金額與所支付或收取對價之公允價值間之差額係直接認列為權益。
5. 當本公司喪失對子公司之控制，對前子公司之剩餘投資係按公允價值重新衡量，並作為原始認列金融資產之公允價值或原始認列投資關聯企業或合資之成本，公允價值與帳面金額之差額認列為當期損益。對於先前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與該子公司有關之所有金額，其會計處理與本公司若直接處分相關資產或負債之基礎相同，亦即如先前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之利益或損失，於處分相關資產或負債時將被重分類為損益，則當喪失對子公司之控制時，將該利益或損失自權益重分類為損益。
6. 關聯企業指所有本公司對其有重大影響而無控制之個體，一般係直接或間接持有其 20% 以上表決權之股份。本公司對關聯企業之投資採用權益法處理，取得時依成本認列。
7. 本公司對關聯企業取得後之損益份額認列為當期損益，對其取得後之其他綜合損益份額則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如本公司對任一關聯企業之損失份額等於或超過其在該關聯企業之權益（包括任何其他無擔保之應收款），本公司不認列進一步之損失，除非本公司對該關聯企業發生法定義務、推定義務或已代其支付款項。
8. 當關聯企業發生非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之權益變動且不影響對關聯企業之持股比例時，本公司將歸屬於本公司可享有關聯企業份額下之權益變動按持股比例認列為「資本公積」。
9. 關聯企業增發新股時，若本公司未按比例認購或取得，致使投資比例發生變動但仍對其有重大影響，該股權淨值變動之增減數係調整「資本公積」及「採用權益法之投資」。若致使投資比例下降者，除上述調整外，與該所有權權益之減少有關而先前已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利益或損失，且該利益或損失於處分相關資產或負債時須被重分類至損益者，依減少比例重分類至損益。
10. 當本公司喪失對關聯企業之重大影響，對原關聯企業之剩餘投資係按公允價值重新衡量，公允價值與帳面金額之差額認列為當期損益。
11. 當本公司處分關聯企業時，如喪失對該關聯企業之重大影響，對於先前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與該關聯企業有關之所有金額，其會計處理與本公司若直接處分相關資產或負債之基礎相同，亦即如先前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之利益或損失，於處分相關資產或負債時將被重分類為損益，則當喪失對關聯企業之重大影響時，將該利益或損失自權益重分類為損益。如仍對該關聯企業有重大影響，僅按比例將先前在其他綜合損益中認列之金額依上述方式轉出。

12. 當本公司處分關聯企業時，如喪失對該關聯企業之重大影響，將與該關聯企業有關之資本公積轉列損益；如仍對該關聯企業有重大影響，則按處分比例轉列損益。
13. 依「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規定，個體財務報告當期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應與合併基礎編製之財務報告中當期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分攤數相同，個體財務報告業主權益應與合併基礎編製之財務報告中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相同。

(十三)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係以取得成本為入帳基礎，並將購建期間之有關利息資本化。
2. 後續成本只有在與該項目有關之未來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本公司，且該項目之成本能可靠衡量時，才包括在資產之帳面金額或認列為一項單獨資產。被重置部分之帳面金額應除列。所有其他維修費用於發生時認列為當期損益。
3.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後續衡量採成本模式，除土地不提折舊外，其他按估計耐用年限以直線法計提折舊。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各項組成若屬重大，則單獨提列折舊。
4. 本公司於每一財務年度結束日對各項資產之殘值、耐用年限及折舊方法進行檢視，若殘值及耐用年限之預期值與先前之估計不同時，或資產所含之未來經濟效益之預期消耗型態已有重大變動，則自變動發生日起依國際會計準則第8號「會計政策、會計估計變動及錯誤」之會計估計變動規定處理。各項資產之耐用年限如下：

<u>種</u>	<u>類</u>	<u>耐</u>	<u>用</u>	<u>年</u>	<u>限</u>
房屋及建築		20~50	年		
機器設備		2~15	年		
模具設備		2~8	年		
運輸設備		5~10	年		
其他設備		3~20	年		

(十四) 營業租賃(承租人)

營業租賃之給付扣除自出租人收取之任何誘因，於租賃期間內按直線法攤銷認列為當期損益。

(十五) 無形資產

電腦軟體及專利權以取得成本認列，依直線法按估計耐用年限 3~12 年攤銷。

(十六) 非金融資產減損

本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針對有減損跡象之資產，估計其可回收金額，當可回收金額低於其帳面價值時，則認列減損損失。可回收金額係指一項資產之公允價值減出售成本或其使用價值，兩者較高者。當以前年度已認列資產減損之情況不存在或減少時，則迴轉減損損失，惟迴轉減損損失而增加之資產帳面金額，不超過該資產若未認列減損損失情況下減除折舊或攤銷後之帳面金額。

(十七) 借款

1. 借款於原始認列時按公允價值扣除交易成本後之金額衡量，後續就扣除交易成本後之價款與贖回價值之任何差額採有效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於借款期間內衡量。
2. 設立借款額度時所支付之費用，當很有可能提取部分或全部額度，則該費用認列為借款之交易成本，予以遞延至動支發生時認列為有效利率之調整；當不太可能提取部分或全部額度，則認列該費用為預付款項，並在額度相關之期間內攤銷。

(十八) 應付帳款及票據

應付帳款及票據係在正常營業過程中自供應商取得商品或勞務而應支付之義務。於原始認列時按公允價值衡量，後續採有效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衡量。惟屬未付息之短期應付帳款，因折現影響不重大，後續以原始發票金額衡量。

(十九) 金融負債之除列

本公司於合約所載之義務履行、取消或到期時，除列金融負債。

(二十) 金融資產及負債之互抵

當有法律上可執行之權利將所認列之金融資產及負債金額抵銷，且意圖以淨額基礎交割或同時實現資產及清償負債時，始可將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互抵，並於資產負債表中以淨額表達。

(二十一) 衍生金融工具

衍生工具於原始認列時按簽訂合約當日之公允價值衡量，續後亦按公允價值衡量，其公允價值之變動認列於當期損益。

(二十二) 員工福利

1. 短期員工福利

短期員工福利係以預期支付之非折現金額衡量，並於相關服務提供時認列為費用。

2. 退休金

(1) 確定提撥計畫

對於確定提撥計畫，係依權責發生基礎將應提撥之退休基金數額認列為當期之退休金成本。預付提撥金於可退還現金或減少未來給付之範圍內認列為資產。

(2)確定福利計劃

- A. 確定福利計畫下之淨義務係以員工當期或過去服務所賺得之未來福利金額折現計算，並以資產負債表日之確定福利義務現值減除計畫資產之公允價值。確定福利淨義務每年由精算師採用預計單位福利法計算，折現率係使用資產負債表日與確定福利計畫之貨幣及期間一致之政府公債於資產負債表日之市場殖利率。
- B. 確定福利計畫產生之再衡量數於發生當期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並表達於保留盈餘。
- C. 前期服務成本之相關費用立即認列為損益。

3. 離職福利

離職福利係於正常退休日前終止對員工之聘僱或當員工決定接受公司之福利邀約以換取聘僱之終止而提供之福利。本公司係於不再能撤銷離職福利之要約或於認列相關重組成本之孰早者時認列費用。不預期在資產負債表日後 12 個月全部清償之福利應予以折現。

4. 員工分紅及董監酬勞

員工酬勞及董監事酬勞係於具法律或推定義務且金額可合理估計時，認列為費用及負債。嗣後決議實際配發金額與估列金額有差異時，則按會計估計變動處理。另以股票發放員工酬勞者，計算股數之基礎為董事會決議日前一日收盤價。

(二十三)所得稅

1. 所得稅費用包含當期及遞延所得稅。除與列入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列入權益之項目有關之所得稅分別列入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列入權益外，所得稅係認列於損益。
2. 本公司依據營運及產生應課稅所得之所在國家在資產負債表日已立法或已實質性立法之稅率計算當期所得稅。管理階層就適用所得稅相關法規定期評估所得稅申報之狀況，並在適用情況下根據預期須向稅捐機關支付之稅款估列所得稅負債。未分配盈餘依所得稅法加徵 10%之所得稅，嗣盈餘產生年度之次年度於股東會通過盈餘分派案後，始就實際盈餘之分派情形，認列 10%之未分配盈餘所得稅費用。
3. 遞延所得稅採用資產負債表法，按資產及負債之課稅基礎與其於個體資產負債表之帳面金額所產生之暫時性差異認列。源自於原始認列之商譽所產生之遞延所得稅負債則不予認列，若遞延所得稅源自於交易（不包括企業合併）中對資產或負債之原始認列，且在交易當時未影響會計利潤或課稅所得（課稅損失），則不予認列。遞延所得稅採用在資產負債表日已立法或已實質性立法，並於有關之遞延所得稅資產實現或遞延所得稅負債清償時預期適用之稅率（及稅法）為準。
4. 遞延所得稅資產於暫時性差異很有可能用以抵減未來應課稅所得之範圍內認列，並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重評估未認列及已認列之遞延所得稅資產。

5. 當有法定執行權將所認列之當期所得稅資產及負債金額互抵且有意圖以淨額基礎清償或同時實現資產及清償負債時，始將當期所得稅資產及當期所得稅負債互抵；當有法定執行權將當期所得稅資產及當期所得稅負債互抵，且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由同一稅捐機關課徵所得稅之同一納稅主體、或不同納稅主體產生但各主體意圖以淨額基礎清償或同時實現資產及清償負債時，始將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互抵。
6. 因購置設備或技術、研究發展支出及股權投資等而產生之未使用所得稅抵減遞轉後期部分，係在很有可能有未來課稅所得以供未使用所得稅抵減使用之範圍內，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

(二十四)股利分配

分派予本公司股東之股利於本公司股東會決議分派股利時於財務報表認列，分派現金股利認列為負債。

(二十五)股本

1. 普通股分類為權益。特別股之分類係對合約協議之實質及金融負債與權益工具之定義，就附於特別股之特定權利予以評估，當展現金融負債之基本特性則分類為負債，否則分類為權益。直接歸屬於發行新股或認股權之增額成本以扣除所得稅後之淨額於權益中列為價款減項。
2. 本公司買回已發行股票時，將所支付之對價包括任何可直接歸屬之增額成本以稅後淨額認列為股東權益之減項。買回之股票後續再發行時，所收取之對價扣除任何可直接歸屬之增額成本及所得稅影響後與帳面價值之差額認列為股東權益之調整。

(二十六)收入認列

本公司製造並銷售汽車用引擎傳動控制系統(電子點火器、電壓調整器及整流器)及車用安全系統(無線胎壓監視系統、倒車顯影後視鏡、夜視系統、環視系統)等電子零組件、車用數位工具、電動工具、充電式手電筒等零配件。收入係正常營業活動中對公司外顧客銷售商品已收或應收對價之公允價值，以扣除增值稅、銷貨退回及折讓之淨額表達。商品銷售於商品交付予買方、銷貨金額能可靠衡量且未來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企業時認列收入。當與所有權相關之重大風險與報酬已移轉予顧客，本公司對商品既不持續參與管理亦未維持有效控制且顧客根據銷售合約接受商品，或有客觀證據顯示所有接受條款均已符合時，商品交付方屬發生。

五、重大會計判斷、假設及估計不確性之主要來源

本公司編製本個體財務報告時，管理階層已運用其判斷以決定所採用之會計政策，並依據資產負債表日當時之情況對於未來事件之合理預期以作出會計估計及假設。所作出之重大會計估計與假設可能與實際結果存有差異，將考量歷史經驗及其他因子持續評估及調整。該等估計及假設具有導致資產及負債帳面金額於下個財務年度重大調整之風險。請詳下列對重大會計判斷、估計與假設不確定性之說明：

(一)會計政策採用之重要判斷

無此情形。

(二)重要會計估計及假設

1. 存貨之評價

由於存貨須以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者計價，故本公司必須運用判斷及估計決定資產負債表日存貨之淨變現價值。由於科技快速變遷，本公司評估資產負債表日存貨因正常損耗、過時陳舊或無市場銷售價值之金額，並將存貨成本沖減至淨變現價值。此存貨評價主要係依未來特定期間內之產品需求為估計基礎，故可能產生重大變動。

民國 106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存貨之帳面金額為 426,264 仟元。

2. 金融資產-無活絡市場之未上市(櫃)公司股票(帳列備供出售金融資產-非流動)公允價值衡量

本公司持有之無活絡市場之未上市(櫃)公司股票，其公允價值衡量主要係參考專家報告作為評估減損之依據，評估方法為資產淨價值法、現金流量折現法及可類比上市櫃法，輸入值為加權平均資金成本及流動性貼水。任何判斷及估計之變動，均可能會影響公允價值之衡量。有關金融工具公允價值之說明，請詳附註十二、(三)。

民國 106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無活絡市場之未上市(櫃)公司股票之金額為 161,494 仟元。

六、重要會計項目之說明

(一)現金及約當現金

	106年12月31日	105年12月31日
庫存現金及週轉金	\$ 2,024	\$ 1,943
支票存款及活期存款	6,058	5,842
外幣存款	302,735	265,660
定期存款	59,520	87,937
約當現金	89,416	130,362
	<u>\$ 459,753</u>	<u>\$ 491,744</u>

本公司往來之金融機構信用品質良好，且本公司與多家金融機構往來以分

散信用風險，預期發生違約之可能性甚低。

(二)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項 目	106年12月31日	105年12月31日
流動項目：		
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資產		
債券型基金	\$ 12,035	\$ 12,035
上市櫃公司股票	10,804	10,804
非避險之衍生金融工具	-	2,770
	22,839	25,609
加：評價調整	7,679	532
合計	\$ 30,518	\$ 26,141

項 目	106年12月31日	105年12月31日
流動項目：		
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負債		
非避險之衍生金融工具	\$ 1,560	\$ 336

1. 本公司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負債(含衍生性金融商品)於民國 106 年度及 105 年度分別認列淨利益 3,153 仟元及 3,718 仟元。
2. 本公司投資非避險之衍生金融工具之對象的信用品質良好。
3. 有關非避險之衍生金融資產及負債之交易及合約資訊說明如下：

商品種類	106年12月31日		105年12月31日	
	合約金額 (名目本金)	契約期間	合約金額 (名目本金)	契約期間
流動項目：				
美金交換台幣	USD 6,550仟元	106.11.8~ 107.4.2	USD 4,000仟元	105.11.3~ 106.3.20
遠期外匯合約	-	-	EUR 3,000仟元	105.12.5~ 106.4.28

本公司從事上述衍生性金融商品交易，係為規避進口(外銷)價款之匯率風險，惟未適用避險會計。

(三) 應收帳款

	106年12月31日	105年12月31日
應收帳款	\$ 185,057	\$ 131,719
減：備抵呆帳	(1,474)	(1,474)
	\$ 183,583	\$ 130,245

1. 本公司之應收帳款為未逾期且未減損者，依據本公司之授信標準其信用品質良好，其資訊如下：

	106年12月31日	105年12月31日
群組一	\$ 49,126	\$ 67,623
群組二	118,333	49,773
	<u>\$ 167,459</u>	<u>\$ 117,396</u>

群組一：銷售本公司電子產品之客戶。

群組二：銷售本公司電動產品之客戶。

2. 已逾期但未減損之金融資產之帳齡分析如下：

	106年12月31日	105年12月31日
1~30天	\$ 14,873	\$ 12,649
31~60天	2,312	1,313
61~90天	66	-
91~180天	-	61
365天以上	-	300
	<u>\$ 17,251</u>	<u>\$ 14,323</u>

以上係以逾期天數為基準進行之帳齡分析。

3. 已減損金融資產之變動分析：

(1) 於民國 106 年及 105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已減損之應收帳款金額分別為 347 仟元及 0 仟元。

(2) 備抵呆帳變動表如下：

106年度			
	個別評估之減損損失	群組評估之減損損失	合計
1月1日	\$ -	\$ 1,474	\$ 1,474
提列減損損失	347	-	347
減損損失迴轉	-	(347)	(347)
12月31日	<u>\$ 347</u>	<u>\$ 1,127</u>	<u>\$ 1,474</u>
105年度			
	個別評估之減損損失	群組評估之減損損失	合計
1月1日	\$ -	\$ 1,474	\$ 1,474
12月31日	<u>\$ -</u>	<u>\$ 1,474</u>	<u>\$ 1,474</u>

4. 本公司並未持有任何的擔保品。

(四)存貨

	106年12月31日		
	成本	備抵跌價損失	帳面金額
原料	\$ 247,924	(\$ 49,583)	\$ 198,341
原物料-委託海外			
子公司加工	70,061	-	70,061
在製品	4,074	(190)	3,884
製成品	175,239	(38,936)	136,303
商品	23,275	(5,600)	17,675
合計	\$ 520,573	(\$ 94,309)	\$ 426,264

	105年12月31日		
	成本	備抵跌價損失	帳面金額
原料	\$ 194,846	(\$ 48,622)	\$ 146,224
原物料-委託海外			
子公司加工	77,954	-	77,954
在製品	2,254	(18)	2,236
製成品	136,389	(30,821)	105,568
商品	18,842	(6,913)	11,929
合計	\$ 430,285	(\$ 86,374)	\$ 343,911

當期認列之存貨相關費損：

	106年度	105年度
已出售存貨成本	\$ 1,151,301	\$ 961,839
未分攤固定製造費用	5,332	13,395
跌價及呆滯損失	26,168	9,733
存貨盤盈	(114)	(245)
	\$ 1,182,687	\$ 984,722

(五)備供出售金融資產-非流動

項 目	106年12月31日	105年12月31日
非上市櫃公司股票	\$ 165,994	\$ 221,265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評價調整	(4,500)	(29,436)
	\$ 161,494	\$ 191,829

1. 本公司於民國 106 年 6 月 1 日將 V2Plus Technology Inc. 自備供出售金融資產-非流動轉列為採用權益法之投資，詳(六)六之說明。
2. 本公司於民國 106 年度及 105 年度因公允價值變動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稅後之金額分別為損失 17,681 仟元及損失 16,453 仟元。民國 106 年度因實際產生減損 19,945 仟元及轉列權益法發生之已實現之損失 10,988 仟元，自權益重分類至當期損益之金額合計為 30,933 仟元，民國 105 年

度則為處分備供出售金融資產產生之損失 17,346 仟元。

(六)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106年12月31日						
	持股比例	帳面金額	未實現 銷貨毛利	未實現出售 資產利益	買方稅率 影響數	帳面淨額
STONEWALL VENTURES INC.	100.00%	\$ 931,429	(\$ 12,300)	(\$ 487)	(\$ 1,818)	\$ 916,824
REGITAR U.S.A. INC.	100.00%	664,965	(81,730)	-	14,711	597,946
MOBILETRON U.K. LTD.	100.00%	246,098	(68,296)	-	4,494	182,296
德克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00.00%	50,229	-	-	-	50,229
華德動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35.75%	179,232	-	-	-	179,232
協創系統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00%	3,451	-	-	-	3,451
V2Plus Technology Inc	23.55%	63,060	-	-	-	63,060
		<u>\$2,138,464</u>	<u>(\$ 162,326)</u>	<u>(\$ 487)</u>	<u>\$ 17,387</u>	<u>\$1,993,038</u>

105年12月31日						
	持股比例	帳面金額	未實現 銷貨毛利	未實現出售 資產利益	買方稅率 影響數	帳面淨額
STONEWALL VENTURES INC.	100.00%	\$ 886,130	(\$ 14,851)	(\$ 679)	(\$ 1,967)	\$ 868,633
REGITAR U.S.A. INC.	100.00%	687,746	(95,148)	-	17,127	609,725
MOBILETRON U.K. LTD.	100.00%	199,243	(46,178)	-	3,039	156,104
德克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00.00%	50,723	-	-	-	50,723
華德動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3.89%	134,743	-	-	-	134,743
協創系統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00%	6,000	-	-	-	6,000
		<u>\$1,964,585</u>	<u>(\$ 156,177)</u>	<u>(\$ 679)</u>	<u>\$ 18,199</u>	<u>\$1,825,928</u>

1. 本公司於民國 106 年 6 月 1 日參與 V2Plus Technology Inc. 現金增資，持股比例由 13.23% 上升為 23.55%，因對其具重大影響力，故於增資基準日 106 年 6 月 1 日將其自備供出售金融資產-非流動轉列為採用權益法之投資，因而原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所提列之損失 10,988 仟元自權益重分類至當期損益。
2. 本公司於民國 106 年 4 月 12 日及 11 月 13 日分別參與華德動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現金增資，持股比例由 23.89% 上升為 35.75%。因未按持股比例認股之影響而沖減未分配盈餘之金額為 38,388 仟元。
3. 上開採權益法評價之長期股權投資民國 106 年度及 105 年度係依該等被投資公司同期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財務報表認列而得，其投資損益認列明細如下：

106年12月31日			
	帳面金額	買方稅率 影響數	帳面淨額
STONEWALL VENTURES INC.	\$ 56,012	\$ 148	\$ 56,160
REGITAR U.S.A. INC.	31,003	(2,415)	28,588
MOBILETRON U.K. LTD.	43,344	1,455	44,799
德克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45	-	145
華德動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38,630)	-	(38,630)
協創系統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549)	-	(2,549)
V2Plus Technology Inc	(6,960)	-	(6,960)
	<u>\$ 82,365</u>	<u>(\$ 812)</u>	<u>\$ 81,553</u>

105年12月31日			
	帳面金額	買方稅率 影響數	帳面淨額
STONEWALL VENTURES INC.	\$ 32,211	\$ 72	\$ 32,283
REGITAR U.S.A. INC.	30,751	54	30,805
MOBILETRON U.K. LTD.	50,477	(1,216)	49,261
德克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19	-	119
華德動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7,014)	-	(27,014)
	<u>\$ 86,544</u>	<u>(\$ 1,090)</u>	<u>\$ 85,454</u>

4. 子公司

有關本公司之子公司資訊，請詳見本公司民國 106 年度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四)三。

5. 關聯企業

(1)本集團重大關聯企業如下：

公司名稱	主要營業場所	持股比率		衡量方法
		106年12月31日	105年12月31日	
華德動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台灣	35.75%	23.89%	權益法

(2) 本集團重大關聯企業之彙總財務資訊如下：

華德動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06年12月31日	105年12月31日
流動資產	\$ 344,327	\$ 263,524
非流動資產	28,396	57,597
流動負債	(146,123)	(175,235)
非流動負債	(4,053)	(7,905)
淨資產總額	<u>\$ 222,547</u>	<u>\$ 137,981</u>
占關聯企業淨資產之份額	<u>\$ 79,561</u>	<u>\$ 32,964</u>
關聯企業帳面價值	<u>\$ 179,232</u>	<u>\$ 134,743</u>

華德動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06年度	105年度
收入	\$ 59,166	\$ 84,155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u>(\$ 113,364)</u>	<u>(\$ 163,406)</u>

(七)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06 年 度				
原 始 成 本	期初餘額	本期增加	本期減少	期末餘額
土 地	\$ 283,717	\$ -	\$ -	\$ 283,717
房 屋 及 建 築	407,490	11,176	(2,771)	415,895
機 器 設 備	355,136	39,194	(32,929)	361,401
模 具 設 備	258,217	7,578	(458)	265,337
運 輸 設 備	14,107	-	-	14,107
其 他 設 備	51,203	1,577	(1,610)	51,170
合 計	<u>\$ 1,369,870</u>	<u>\$ 59,525</u>	<u>(\$ 37,768)</u>	<u>\$ 1,391,627</u>
累 計 折 舊	期初餘額	本期增加	本期減少	期末餘額
房 屋 及 建 築	(\$ 124,428)	(\$ 11,428)	\$ 2,716	(\$ 133,140)
機 器 設 備	(261,973)	(21,916)	28,396	(255,493)
模 具 設 備	(216,162)	(7,228)	370	(223,020)
運 輸 設 備	(7,845)	(1,286)	-	(9,131)
其 他 設 備	(46,075)	(781)	1,433	(45,423)
合 計	<u>(\$ 656,483)</u>	<u>(\$ 42,639)</u>	<u>\$ 32,915</u>	<u>(\$ 666,207)</u>
帳 面 價 值	<u>\$ 713,387</u>			<u>\$ 725,420</u>

		105 年 度			
原 始 成 本		期初餘額	本期增加	本期減少	期末餘額
土 地	\$	283,717	\$ -	\$ -	\$ 283,717
房 屋 及 建 築		407,490	-	-	407,490
機 器 設 備		335,212	23,447	(3,523)	355,136
模 具 設 備		248,696	10,002	(481)	258,217
運 輸 設 備		7,652	6,455	-	14,107
其 他 設 備		50,259	1,090	(146)	51,203
合 計	\$	<u>1,333,026</u>	<u>\$ 40,994</u>	<u>(\$ 4,150)</u>	<u>\$ 1,369,870</u>

累 計 折 舊		期初餘額	本期增加	本期減少	期末餘額
房 屋 及 建 築	(\$	113,510)	(\$ 10,918)	\$ -	(\$ 124,428)
機 器 設 備	(	246,434)	(18,898)	3,359	(261,973)
模 具 設 備	(	209,486)	(7,153)	477	(216,162)
運 輸 設 備	(	6,888)	(957)	-	(7,845)
其 他 設 備	(	45,651)	(543)	119	(46,075)
合 計	(\$	<u>621,969</u>	<u>(\$ 38,469)</u>	<u>\$ 3,955</u>	<u>(\$ 656,483)</u>
帳 面 價 值	\$	<u>711,057</u>			<u>\$ 713,387</u>

1. 本公司房屋及建築之重大組成部分包括建物及水電消防空調，分別按 50 年及 20 年提列折舊。

2. 以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提供擔保之資訊，請詳附註八之說明。

(八) 無形資產

		106 年 度			
原 始 成 本		期初餘額	本期增加	本期移轉	期末餘額
專 利 權	\$	20,000	\$ -	\$ -	\$ 20,000
電 腦 軟 體		31,328	8,407	-	39,735
合 計	\$	<u>51,328</u>	<u>\$ 8,407</u>	<u>\$ -</u>	<u>\$ 59,735</u>

累 計 攤 銷		期初餘額	本期增加	本期移轉	期末餘額
專 利 權	(\$	16,685)	(\$ 1,322)	\$ -	(\$ 18,007)
電 腦 軟 體	(	21,875)	(6,658)	-	(28,533)
合 計	(\$	<u>38,560</u>	<u>(\$ 7,980)</u>	<u>\$ -</u>	<u>(\$ 46,540)</u>
帳 面 價 值	\$	<u>12,768</u>			<u>\$ 13,195</u>

原始成本	105 年 度			
	期初餘額	本期增加	本期移轉	期末餘額
專利權	\$ 35,619	\$ -	(\$ 15,619)	\$ 20,000
電腦軟體	24,699	6,629	-	31,328
合計	<u>\$ 60,318</u>	<u>\$ 6,629</u>	<u>(\$ 15,619)</u>	<u>\$ 51,328</u>

累計攤銷	期初餘額	本期增加	本期移轉	期末餘額
專利權	(\$ 30,825)	(\$ 1,479)	\$ 15,619	(\$ 16,685)
電腦軟體	(16,286)	(5,589)	-	(21,875)
合計	<u>(\$ 47,111)</u>	<u>(\$ 7,068)</u>	<u>\$ 15,619</u>	<u>(\$ 38,560)</u>
帳面價值	<u>\$ 13,207</u>			<u>\$ 12,768</u>

無形資產攤銷明細如下：

	106年度	105年度
推銷費用	\$ 88	\$ 88
管理費用	6,419	4,072
研究發展費用	1,473	2,908
	<u>\$ 7,980</u>	<u>\$ 7,068</u>

(九) 短期借款

借款性質	106年12月31日	利率區間	擔保品
銀行信用借款	\$ 564,000	1.00%-1.05%	無
銀行擔保借款	43,000	1.05%	土地、房屋及建築
銀行承兌匯票	11,916	-	無
	<u>\$ 618,916</u>		

借款性質	105年12月31日	利率區間	擔保品
銀行信用借款	\$ 488,000	1.02%-1.07%	無
銀行擔保借款	43,000	1.04%	土地、房屋及建築
銀行承兌匯票	4,246	-	無
	<u>\$ 535,246</u>		

(十) 應付短期票券

借款性質	106年12月31日	利率區間	保證機構
短期票券	<u>\$ 240,000</u>	1.038%	保證機構為國際票券金融股份有限公司、中華票券金融股份有限公司及兆豐票券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借款性質	105年12月31日	利率區間	保證機構
短期票券	\$ 240,000	1.038%	保證機構為國際票券金融股份有限公司、大中票券金融股份有限公司及兆豐票券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十一) 其他應付款

	106年12月31日	105年12月31日
應付薪資	\$ 29,003	\$ 25,515
應付獎金	23,124	20,122
應付設備款	9,319	6,032
應付員工酬勞及董監酬勞	8,216	6,306
其他	22,463	26,144
合計	\$ 92,125	\$ 84,119

(十二) 長期借款

借款性質	借款期間及還款方式	利率區間	擔保品	106年12月31日
彰化銀行	自105年12月16日至108年12月16日，並按月付息，可隨時償還本金	1.18%	無	\$ 369,000

借款性質	借款期間及還款方式	利率區間	擔保品	105年12月31日
彰化銀行	自105年12月16日至108年12月16日，並按月付息，可隨時償還本金	1.18%	無	\$ 429,000

本公司於民國 105 年 11 月 14 日與彰化銀行簽訂總額度 500,000 仟元之授信合約書，截至民國 106 年 12 月 31 日已動用之長期借款餘額為 369,000 仟元。

(十三) 退休金

1. (1) 本公司依據「勞動基準法」之規定，訂有確定福利之退休辦法，適用於民國 94 年 7 月 1 日實施「勞工退休金條例」前所有正式員工之服務年資，以及於實施「勞工退休金條例」後選擇繼續適用勞動基準法員工之後續服務年資。員工符合退休條件者，退休金之支付係根據服務年資及退休前 6 個月之平均薪資計算，15 年以內(含)的服務年資每滿一年給予兩個基數，超過 15 年之服務年資每滿一年給予一個基數，惟累積最高以 45 個基數為限。本公司按月就薪資總額 4%提撥退休基金，以勞工退休準備金監督委員會之名義專戶儲存於台灣銀行。另本公司於每年年度終了前，估算前項勞工退休準備金專戶餘額，若該餘額不足給付次一年度內預估符合退休條件之勞工依前述計算之退休金數額，本公司將於次年度三月底前一次提撥其差額。

本公司於民國 105 年 1 月 14 日經董事會決議通過委任經理人退休辦法，民國 106 年度與 105 年度認列退休金成本 671 仟元及 662 仟元(列入淨確定福利負債)項下。民國 106 年 12 月 31 日及民國 105 年 12 月 31 日屬委任經理人之淨確定福利負債為 38,339 仟元及 37,628 仟元。

(2) 資產負債表認列之金額如下：

	106年12月31日	105年12月31日
確定福利義務現值	\$ 160,784	\$ 153,939
計畫資產公允價值	(56,978)	(52,652)
淨確定福利負債	<u>\$ 103,806</u>	<u>\$ 101,287</u>

(3) 淨確定福利負債之變動如下：

	確定福利義務 現值	計畫資產 公允價值	淨確定福利負債
106年度			
1月1日餘額	\$ 153,939	(\$ 52,652)	\$ 101,287
當期服務成本	1,384	-	1,384
利息費用(收入)	1,864	(616)	1,248
福利支付數	(3,522)	-	(3,522)
	<u>153,665</u>	<u>(53,268)</u>	<u>100,397</u>
再衡量數：			
計畫資產報酬 (不包括包含 於利息收入或 費用之金額)	-	83	83
人口統計假設 變動影響數	1,016	-	1,016
財務假設 變動影響數	3,605	-	3,605
經驗調整	2,498	-	2,498
	<u>7,119</u>	<u>83</u>	<u>7,202</u>
提撥退休基金	-	(7,315)	(7,315)
支付退休金	-	3,522	3,522
12月31日餘額	<u>\$ 160,784</u>	<u>(\$ 56,978)</u>	<u>\$ 103,806</u>

(以下空白)

	確定福利義務 現值	計劃資產 公允價值	淨確定福利負債
105年度			
1月1日餘額	\$ 149,315	(\$ 49,785)	\$ 99,530
當期服務成本	1,336	-	1,336
利息費用(收入)	1,806	(577)	1,229
福利支付數	(512)	-	(512)
	<u>151,945</u>	<u>(50,362)</u>	<u>101,583</u>
再衡量數：			
計劃資產報酬 (不包括包含 於利息收入或 費用之金額)	-	216	216
人口統計假設 變動影響數	4	-	4
財務假設 變動影響數	-	-	-
經驗調整	<u>1,990</u>	<u>-</u>	<u>1,990</u>
	<u>1,994</u>	<u>216</u>	<u>2,210</u>
提撥退休基金	-	(3,018)	(3,018)
支付退休金	-	512	512
12月31日餘額	<u>\$ 153,939</u>	<u>(\$ 52,652)</u>	<u>\$ 101,287</u>

(4) 本公司之確定福利退休計畫基金資產，係由臺灣銀行按該基金年度投資運用計畫所定委託經營項目之比例及金額範圍內，依勞工退休基金收支保管及運用辦法第六條之項目（即存放國內外之金融機構，投資國內外上市、上櫃或私募之權益證券及投資國內外不動產之證券化商品等）辦理委託經營，相關運用情形係由勞工退休基金監理會進行監督。該基金之運用，其每年決算分配之最低收益，不得低於依當地銀行二年定期存款利率計算之收益，若有不足，則經主管機關核准後由國庫補足。因本公司無權參與該基金之運作及管理，故無法依國際會計準則第19號第142段規定揭露計劃資產公允價值之分類。106年及105年12月31日構成該基金總資產之公允價值，請詳政府公告之各年度之勞工退休基金運用報告。

(5) 有關退休金之精算假設彙總如下：

	106年度	105年度
折現率	<u>1.00%</u>	<u>1.25%</u>
未來薪資增加率	<u>2.00%</u>	<u>2.00%</u>

對於未來死亡率之假設係按照台灣壽險業務第五回經驗生命表。

因採用之主要精算假設變動而影響之確定福利義務現值分析如下：

	折現率		未來薪資增加率	
	增加0.25%	減少0.25%	增加0.25%	減少0.25%
106年12月31日				
對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影響	(\$ 3,645)	\$ 3,790	\$ 3,742	(\$ 3,619)
105年12月31日				
對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影響	(\$ 3,645)	\$ 3,792	\$ 3,754	(\$ 3,627)

上述之敏感度分析係基於其他假設不變的情況下分析單一假設變動之影響。實務上許多假設的變動則可能是連動的。敏感度分析係與計算資產負債表支淨退休金負債所採用的方法一致。

本期編制敏感度分析所使用之方法與假設與前期相同。

(6)本公司於民國 107 年度預計支付予退休計畫之提撥金為 2,971 仟元。

(7)截至 106 年 12 月 31 日，該退休計劃加權平均存續期間為 9 年。退休金支付之到期分析如下：

短於一年	\$	12,361
1-2年		7,458
2-5年		40,581
5年以上		113,627
	\$	174,027

2.(1)自民國 94 年 7 月 1 日起，本公司依據「勞工退休金條例」，訂有確定提撥之退休辦法，適用於本國籍之員工。本公司就員工選擇適用「勞工退休金條例」所定之勞工退休金制度部分，每月按薪資之 6% 提繳勞工退休金至勞保局員工個人帳戶，員工退休金之支付依員工個人之退休金專戶及累積收益之金額採月退休金或一次退休金方式領取。

(2)民國 106 年度及 105 年度，本公司依上開退休金辦法認列之退休金成本分別為 9,638 仟元及 9,269 仟元。

(十四)股本

民國 106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資本總額定為 1,850,000 仟元，分為 185,000 仟股(員工認股權憑證計 5,000 仟股)，每股新台幣 10 元，實收資本額為 985,475 仟元，分為 98,547 仟股，本公司已發行股份之股款均已收訖。

本公司於民國 105 年 6 月 15 日股東會決議發放股票股利 3,790 仟股，每股面額 10 元，增資後實收股本為 985,475 仟元。上述增資案業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證券期貨局於民國 105 年 7 月 25 日核准申報生效。

本公司普通股期初與期末流通在外股數調節如下(單位：仟股)：

	106年	105年
1月1日	\$ 98,547	\$ 94,757
股票股利	-	3,790
12月31日	\$ 98,547	\$ 98,547

(十五) 資本公積

依公司法規定，超過票面金額發行股票所得之溢額及受領贈與之所得之資本公積，除得用於彌補虧損外，於公司無累積虧損時，按股東原有股份之比例發給新股或現金。另依證券交易法之相關規定，以上開資本公積撥充資本時，每年以其合計數不超過實收資本額百分之十為限。公司非於盈餘公積填補資本虧損仍有不足時，不得以資本公積補充之。

(十六) 保留盈餘

1. 依本公司章程規定，本公司每年決算後所得純益，除依法扣繳所得稅外，應先彌補以往年度虧損，次提存百分之十為法定盈餘公積，並依法提撥特別盈餘公積，其餘數加計上年度未分配盈餘為累積可分配盈餘，由董事會擬具盈餘分派議案，提請股東會決議分派之。
2. 本公司股利政策如下：因本公司所處環境多變，企業生命週期正值穩定成長階段，為考量健全公司財務結構、營運盈餘之狀況及未來擴展營運規模之需要，擬採剩餘股利政策。董事會擬具之盈餘分派議案，提請股東會決議後辦理，股利得以現金股利或股票股利之方式為之，其中現金股利之分派以不低於股東紅利百分之十為原則。
3. 法定盈餘公積除彌補公司虧損及按股東原有股份之比例發給新股或現金外，不得使用之，惟發給新股或現金者，以該項公積超過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五之部分為限。
4. (1) 本公司分派盈餘時，依法令規定須就當年度資產負債表日之其他權益項目借方餘額提列特別盈餘公積始得分派，嗣後其他權益項目借方餘額迴轉時，迴轉金額得列入可供分派盈餘中。
(2) 首次採用 IFRSs 時，民國 101 年 4 月 6 日金管證發字第 1010012865 號函提列之特別盈餘公積 5,153 仟元，本公司於嗣後使用、處分或重分類相關資產時，就原提列特別盈餘公積之比例予以迴轉。
5. 本公司於民國 106 年 6 月 14 日及 105 年 6 月 15 日經股東會決議通過民國 105 年及 104 年度盈餘分派案如下：

	105年度		104年度	
	金額	每股股利(元)	金額	每股股利(元)
股票股利	\$ -	-	\$ 37,903	0.4
現金股利	19,709	0.2	9,476	0.1
	<u>\$ 19,709</u>		<u>\$ 47,379</u>	

6. 民國 107 年 3 月 23 日經董事會提議對民國 106 年度之盈餘分派案如下：

	106年度	
	金額	每股股利(元)
股票股利	\$ -	
現金股利	29,564	0.3
	<u>\$ 29,564</u>	

本次盈餘分派時，依民國 101 年 4 月金管證發字第 1010012865 號函規定，就已提列之特別盈餘公積與其他權益減項淨額之差額補提列特別盈餘公積，故予以提列特別盈餘公積 33,618 仟元。

7. 有關員工酬勞(紅利)及董監酬勞資訊，請詳附註六、(二十)依性質分類之費用(含員工福利費用)。

(十七) 其他權益項目

	106年度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產之未實現損益	外幣換算	總計
1月1日	(\$ 27,551)	(\$ 29,037)	(\$ 56,588)
評價調整	(5,914)	-	(5,914)
評價調整之稅額	(5,970)	-	(5,970)
評價調整-子公司	(2,362)		(2,362)
評價調整之稅額-子公司	401		401
評價調整轉出	30,933	-	30,933
評價調整轉出之稅額	(1,368)	-	(1,368)
外幣換算差異數：			
- 集團	- (60,183)		(60,183)
- 集團之稅額	- 10,232		10,232
- 關聯企業	- 739		739
- 關聯企業之稅額	- (126)		(126)
12月31日	<u>(\$ 11,831)</u>	<u>(\$ 78,375)</u>	<u>(\$ 90,206)</u>

	105年度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之未實現損益		
	外幣換算	總計	
1月1日	(\$ 3,651)	\$ 62,064	\$ 58,413
評價調整	(28,795)	-	(28,795)
評價調整之稅額	4,895	-	4,895
評價調整-子公司	-	-	-
評價調整-子公司之稅額	-	-	-
外幣換算差異數:			
- 集團	- (36,294)	(36,294)	
- 集團之稅額	- 6,169	6,169	
- 關聯企業	- (73,465)	(73,465)	
- 關聯企業之稅額	- 12,489	12,489	
12月31日	(\$ 27,551)	(\$ 29,037)	(\$ 56,588)

(十八) 其他收入

	106年度	105年度
利息收入	\$ 3,375	\$ 3,050
其他收入	5,740	10,787
	<u>\$ 9,115</u>	<u>\$ 13,837</u>

(十九) 其他利益及(損失)

	106年度	105年度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		
金融資產評價利益	\$ 3,153	\$ 3,718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損失)利益	(4,268)	154
淨外幣兌換損失	(28,377)	(51,885)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實際產生減損損失	(19,945)	(25,647)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轉列採用權益法		
投資之已實現(損失)利益	(10,988)	8,301
處分採用權益法投資之損失	-	(9,794)
合計	<u>(\$ 60,425)</u>	<u>(\$ 75,153)</u>

(二十)依性質分類之費用

	106年度			105年度		
	屬於營業 成本者	屬於營業 費用者	合計	屬於營業 成本者	屬於營業 費用者	合計
員工福利費用						
薪資費用	\$ 99,220	\$149,101	\$248,321	\$ 81,299	\$142,503	\$223,802
勞健保費用	9,676	11,907	21,583	8,402	11,775	20,177
退休金費用	4,569	7,701	12,270	3,996	7,838	11,834
其他用人 費用	7,130	5,204	12,334	6,069	4,970	11,039
	<u>\$120,595</u>	<u>\$173,913</u>	<u>\$294,508</u>	<u>\$ 99,766</u>	<u>\$167,086</u>	<u>\$266,852</u>
折舊費用	<u>\$ 28,646</u>	<u>\$ 13,993</u>	<u>\$ 42,639</u>	<u>\$ 24,381</u>	<u>\$ 14,088</u>	<u>\$ 38,469</u>
攤銷費用	<u>\$ -</u>	<u>\$ 7,980</u>	<u>\$ 7,980</u>	<u>\$ 1,068</u>	<u>\$ 10,490</u>	<u>\$ 11,558</u>

民國 106 年及 105 年 12 月 31 日員工人數分別為 466 人及 410 人。

1. 依本公司章程規定，本公司依當年度稅前利益扣除分配員工酬勞及董監酬勞前之利益，於彌補虧損後，如尚有餘額應提撥員工酬勞不低於 3%，董監酬勞不高於 3%。員工酬勞以股票或現金方式分派時，應由董事會以董事三分之二以上之出席及出席董事過半數同意之決議行之，並報告股東會。員工酬勞發給股票或現金之對象包括符合一定條件之從屬公司員工
2. 本公司員工酬勞及董監酬勞估列如下：

	106年度	105年度
員工酬勞	\$ 4,930	\$ 3,784
董監酬勞	<u>3,286</u>	<u>2,522</u>
	<u>\$ 8,216</u>	<u>\$ 6,306</u>

上述金額帳列薪資費用科目。民國 106 年係以該年度之獲利情況，分別以員工酬勞 3%及董監酬勞 2%估列。董事會決議實際配發金額為 4,930 仟元及 3,286 仟元，其中員工酬勞將採現金之方式發放。

經董事會決議之民國 105 年度員工酬勞及董監酬勞與民國 105 年度財務報告認列之金額一致。

本公司董事會通過之員工及董監酬勞相關資訊可至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二十一)財務成本

	106年度	105年度
利息費用-銀行借款	\$ 10,367	\$ 13,838
利息費用-短期票券	<u>1,764</u>	<u>1,927</u>
	<u>\$ 12,131</u>	<u>\$ 15,765</u>

(二十二) 所得稅

1. 所得稅費用

(1) 所得稅費用組成部分：

	106年度	105年度
當期所得稅：		
當期所得產生之所得稅	\$ 4,456	(\$ 21,008)
未分配盈餘加徵10%所得稅	253	9,782
以前年度所得稅低(高)估	4,156	(3,464)
當期所得稅總額	8,865	(14,690)
遞延所得稅：		
暫時性差異之原始產生及迴轉	34,098	50,590
所得稅費用	\$ 42,963	\$ 35,900

(2) 與其他綜合損益相關之所得稅金額：

	106年度	105年度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之兌換差額	\$ 10,106	\$ 18,658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公允價值變動	(6,937)	9,293
確定福利義務之再衡量數	1,225	376
合計	\$ 4,394	\$ 28,327

2. 所得稅費用與會計利潤關係

	106年度	105年度
稅前淨利按法定稅率計算之所得稅	\$ 26,538	\$ 20,368
按稅法應剔除之損失	10,138	9,029
以前年度所得稅低(高)估數	4,156	(3,464)
未分配盈餘加徵10%所得稅	253	9,782
遞延所得稅適用稅率差異影響數	1,878	185
所得稅費用	\$ 42,963	\$ 35,900

(以下空白)

3. 因暫時性差異及課稅損失而產生之各遞延所得稅資產或負債金額如下：

	106年度			
	期初餘額	認列於損益	認列於其他 綜合淨利	期末餘額
-遞延所得稅資產：				
暫時性差異：				
未實現銷貨毛利	\$ 27,736	\$ 440	\$ -	\$ 28,176
備抵存貨呆滯及 跌價損失	14,684	1,349	-	16,033
呆帳損失	710	(26)	-	684
應計退休金未撥存數	13,903	24	-	13,927
出售固定資產未 實現銷貨毛利	115	(33)	-	82
依權益法認列之 長期股權投資損失	25,940	(3,825)	-	22,115
備供出售金融資 產公允價值變動	9,293	-	(6,937)	2,356
確定福利義務之 再衡量數	3,405	-	1,225	4,630
累計未休假獎金	1,422	387	-	1,809
長期股權投資累積 換算調整數	5,946	-	10,106	16,052
未實現兌換損失		90		90
課稅損失	11,346	(7,554)	-	3,792
合計	<u>\$ 114,500</u>	<u>(\$ 9,148)</u>	<u>\$ 4,394</u>	<u>\$ 109,746</u>
-遞延所得稅負債：				
暫時性差異：				
未實現兌換利益	(456)	456	-	-
長期股權投資利益	(122,692)	(25,406)	-	(148,098)
合計	<u>(\$ 123,148)</u>	<u>(\$ 24,950)</u>	<u>\$ -</u>	<u>(\$ 148,098)</u>
		<u>(\$ 34,098)</u>	<u>\$ 4,394</u>	

		105年度			
				認列於其他	
		期初餘額	認列於損益	綜合淨利	期末餘額
-遞延所得稅資產：					
暫時性差異：					
未實現銷貨毛利	\$ 31,361	(\$ 3,625)	\$ -	\$ 27,736	
備抵存貨呆滯及跌價損失	15,517	(833)	-	14,684	
呆帳損失	710	-	-	710	
資產減損損失	920	(920)	-	-	
應計退休金未撥存數	13,890	13	-	13,903	
出售固定資產未實現銷貨毛利	148	(33)	-	115	
依權益法認列之長期股權投資損失	48,460	(22,520)	-	25,940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公允價值變動	-	-	376	376	
確定福利義務之再衡量數	3,029	-	9,293	12,322	
累計未休假獎金	1,318	104	-	1,422	
課稅損失	12,169	(823)	-	11,346	
合計	<u>\$ 127,522</u>	<u>(\$ 28,637)</u>	<u>\$ 9,669</u>	<u>\$ 108,554</u>	
-遞延所得稅負債：					
暫時性差異：					
未實現兌換損失	(923)	467	-	(456)	
長期股權投資					
累積換算調整數	(12,712)	-	18,658	5,946	
長期股權投資利益	(100,272)	(22,420)	-	(122,692)	
合計	<u>(\$ 113,907)</u>	<u>(\$ 21,953)</u>	<u>\$ 18,658</u>	<u>(\$ 117,202)</u>	
		<u>(\$ 50,590)</u>	<u>\$ 28,327</u>		

4. 本公司截至民國 106 年及 105 年 12 月 31 日止尚未使用之課稅損失之有效期限及未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相關金額如下：

106年12月31日						
最後			未認列遞延		已認列遞延	
發生	扣抵	申報數/	尚未抵減之	之尚未抵減	之尚未抵減	遞延所得稅
年度	年度	核定數	課稅損失	課稅損失	課稅損失	資產認列數
105	116	申報數	\$ 22,309	\$ -	\$ 22,309	\$ 3,792

105年12月31日						
最後			未認列遞延		已認列遞延	
發生	扣抵	申報數/	尚未抵減之	之尚未抵減	之尚未抵減	遞延所得稅
年度	年度	核定數	課稅損失	課稅損失	課稅損失	資產認列數
105	116	申報數	\$ 66,743	\$ -	\$ 66,743	\$ 11,346

5. 本公司僅就部分美國子公司-Regitar U.S.A 投資相關之應課稅暫時性差異認列遞延所得稅負債，民國 106 年及 105 年 12 月 31 日之未認列之遞延所得稅負債之暫時性差異金額分別為 90,288 仟元及 85,638 仟元。
6. 本公司營利事業所得稅業經稅捐稽徵機關核定至民國 104 年度，惟民國 103 年度尚未核定。
7. 因民國 107 年 2 月公布生效之台灣所得稅法修正內容業已廢除兩稅合一制度相關規定，故不予揭露民國 106 年 12 月 31 日之未分配盈餘、股東可扣抵帳戶餘額及預計民國 106 年度盈餘分配之股東可稅額相關資訊。

民國 105 年 12 月 31 日之未分配盈餘相關資訊如下：

105年12月31日	
87年度以後	\$ 740,788

8. 民國 105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股東可扣抵稅額帳戶餘額為 \$178,994，民國 105 年度盈餘分配之稅額扣抵比率為 23.69%。

(二十三) 每股盈餘

	106年度		
	稅後金額	加權平均流通 在外股數(仟股)	每股盈餘 (元)
<u>基本每股盈餘</u>			
本期淨利	\$ 113,143	98,547	\$ 1.15
<u>稀釋每股盈餘</u>			
本期淨利	\$ 113,143	98,547	
具稀釋作用之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員工酬勞	-	139	
本期淨利加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 113,143	98,686	\$ 1.15
	105年度		
	稅後金額	加權平均流通 在外股數(仟股)	每股盈餘 (元)
<u>基本每股盈餘</u>			
本期淨利	\$ 83,905	98,547	\$ 0.85
<u>稀釋每股盈餘</u>			
本期淨利	\$ 83,905	98,547	
具稀釋作用之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員工酬勞	-	90	
本期淨利加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 83,905	98,637	\$ 0.85

於計算每股盈餘時，係假設員工酬勞(紅利)即於本期全數採發放股票方式，於該潛在普通股具有稀釋作用時計入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

(二十四) 現金流量補充資訊

僅有部分現金支付之投資活動：

	106年度	105年度
購置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 59,525	\$ 40,994
加：期初應付設備款	6,032	5,829
減：期末應付設備款	(9,319)	(6,032)
減：期初預付設備款	(14,285)	(8,280)
加：期末預付設備款	5,015	14,285
本期支付現金	\$ 46,968	\$ 46,796

七、關係人交易

(一)關係人之名稱及與本公司之關係

<u>關係人名稱</u>	<u>與本集團關係</u>
REGITAR U. S. A. INC. (REGITAR U. S. A.)	本公司之子公司
MOBILETRON U. K. LTD. (MOBILETRON U. K.)	本公司之子公司
STONEWALL VENTURES INC. (STONEWALL)	本公司之子公司
德克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之子公司
DUROFIX, INC. (DUROFIX)	本公司之孫公司
車王電子(香港)有限公司	本公司之孫公司
車王電子(寧波)有限公司(車王寧波)	本公司之孫公司
餘姚市車王電子商貿有限公司(車王商貿)	本公司之孫公司
CROWN TOP CORP. (CROWN TOP)	本公司對其具影響力之貿易商

(二)與關係人間之重大交易事項

1. 營業收入

	<u>106年度</u>	<u>105年度</u>
REGITAR U. S. A.	319,948	338,310
MOBILETRON U. K.	307,768	310,420
DUROFIX	35,674	33,367
	<u>\$ 663,390</u>	<u>\$ 682,097</u>

- (1)本公司銷售美洲地區之商品，主要由 REGITAR U. S. A. 及 DUROFIX 代理銷售，而 DUROFIX 自民國 99 年 7 月 1 日起透過 CROWN TOP 轉單銷售，CROWN TOP 居間交易並無賺取任何差價。有關相同產品之售價條件尚難與非關係人比較，而收款條件除 REGITAR U. S. A. 為出貨後 30~60 天收取，其餘為出貨後 180 天內收取。
- (2)本公司銷售歐洲地區之商品，主要由 MOBILETRON U. K. 代理銷售，有關相同產品之售價尚難與非關係人比較。收款條件則為出貨後 180 天內收取。
- (3)本公司對於國外一般客戶之收款期限係採月結後 30~90 天收款。

2. 供料委託加工交易

	106	年	度
	供 料 委 託 加 工 材 料 成 本		
	期 初	本 期 新 增	期 末
	未 完 成 數	供 料 成 本	未 完 成 數
	本 期		本 期
	進 貨 金 額		
車王寧波	\$ 77,954	\$ 173,828	\$ 70,061
			\$ 600,502

	105		年		度	
	<u>供 料 委 託 加 工 材 料 成 本</u>					
	期 初	本 期 新 增	期 末	本 期		
	<u>未 完 成 數</u>	<u>供 料 成 本</u>	<u>未 完 成 數</u>	<u>進 貨 金 額</u>		
車王寧波	\$ 80,914	\$ 153,677	\$ 77,954	\$ 510,504		

上述商品係本公司供料委託車王寧波代為加工，加工完成後以本公司名義逕行出售。子公司以投入的前六個月平均加工成本加價約 14%~18%為加工收入。上述加工成本之付款方式係為月結後 180 天內支付；而一般廠商付款條件為月結 90 天內付款。

3. 進貨

	106年度	105年度
車王商貿	\$ 74,774	\$ 69,291

本公司支付子公司之進貨價格係依產品別，按其進貨成本加成約 6.5%~10%；付款方式係按大陸進口收、付匯核銷方式於貨物進口後 30~60 天內支付；而一般廠商付款條件為月結 90 天內付款。

4. 應收帳款

	106年12月31日	105年12月31日
REGITAR U. S. A.	53,433	76,819
MOBILETRON U. K.	74,928	78,655
DUROFIX	33,328	14,602
	\$ 161,689	\$ 170,076

5. 應付帳款

	106年12月31日	105年12月31日
寧波車王	245,438	170,247
其他	20,193	9,217
	\$ 265,631	\$ 179,464

6. 其他應收款項(表列其他非流動資產)

資金貸與關係人

	105	年	12	月	31	日
	最	高	餘	額	本期利	
	發生日期	金	額	期末餘額	利率	應收利息
DUROFIX	105年3月	\$ 59,985	\$ -	1.8%	\$ 223	\$ -

7. 其他應付款

應付資金融通款

	106	年	12	月	31	日
	最	高	餘	額	本期利	應付
	發生日期	金	額	期末餘額	利率	利息
德克斯	106年5月	\$ 20,000	\$ 20,000	0.5%	\$ 77	\$ 69

	105	年	12	月	31	日
	最	高	餘	額	本期利	應付
	發生日期	金	額	期末餘額	利率	利息
德克斯	105年1月	\$ 5,000	\$ 5,000	0.5%	\$ 25	\$ 42

8. 背書保證情形

	106年12月31日		105年12月31日	
	保證額度	使用額度	保證額度	使用額度
DUROFIX	\$ 59,520	\$ 59,520	\$ 64,500	\$ 64,500

9. 主要管理階層薪酬資訊

	106年度	105年度
短期員工福利	\$ 18,616	\$ 17,233
退職後福利	658	662
	\$ 19,274	\$ 17,895

八、質押之資產

本公司之資產提供擔保明細如下：

資 產 項 目	擔 保 用 途	106年12月31日	105年12月31日
土地	長、短期借款擔保	\$ 283,367	\$ 283,367
房屋及建築	長、短期借款擔保	261,541	271,241
		\$ 544,908	\$ 554,608

前述土地及建築物屬擔保之長期借款已於 105 年度清償，惟截至民國 106 年 12 月 31 日尚未取消設質擔保。

九、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一)或有事項

1. 民國 105 年 10 月間，為升電裝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對本公司生產之胎壓偵測器產品提起智慧財產爭訟，本案業經智慧財產法院審理，已於 106 年 12 月 18 日宣判駁回為升電裝工業股份有限公司之訴，判決結果本公司產品並無侵害為升公司專利之情事，但為升電裝工業股份有限公司不服判決，於 107 年 3 月 9 日僅就 3,260 萬元提起部分上訴。但經專利師之分析，本公司之產品並未侵害為升電裝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因此評估造成本公司之損失可能性較低，故於財務報表中並未估列任何損失準備。
2. 背書保證情形-請參閱附註七關係人保證事項。

(二)承諾事項

1. 本公司簽訂之產品授權製造及開發合約如下：

公司	給付權利金計價方式	合約期間
General Motors	依銷售特定產品之銷售淨額之4%算，若銷售淨額超過每年保證額之部分，以銷售淨額3.5%計算。	權利金合約有效期間為民國104年1月1日至108年12月31日止。

2. 已簽約但尚未發生之資本支出：

項 目	106年12月31日	105年12月31日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 10,086	\$ 9,665

3. 截至民國 106 年及 105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購買原料已開立而未使用之信用狀金額分別列示如下：

幣別/仟元	106年12月31日	105年12月31日
美元(USD)	\$ 429	\$ 133

十、重大之災害損失

無此事項。

十一、重大之期後事項

台灣所得稅法修正案於民國 107 年 2 月公布生效，營利事業所得稅之稅率自 17%調增至 20%，此修正案自民國 107 年度開始適用。本公司評估此稅率變動將影響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分別增加 19,367 仟元及 10,202 仟元，相關影響數將會調整於民國 107 年度第一季財務報表中。

十二、其他

(一)資本管理

本公司之資本管理係依據本公司所營事業之產業規模，考量產業未來成長及產品發展，設定適當之市場佔有率，並據以規劃相對應之資本支出，再依財務營運計畫計算所需之營運資金，最後考量產品競爭力所能產生

之營業利益與現金流量，以決定適當之資本結構。

(二)金融工具

1. 金融工具公允價值資訊

本公司非以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包括現金及約當現金、應收票據、應收帳款、其他應收款、短期借款、應付短期票券、應付票據、應付帳款及其他應付款)的帳面金額係公允價值之合理近似值，另以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的公允價值資訊請詳附註十二、(三)。

2. 財務風險管理政策

- (1)本公司日常營運受多項財務風險之影響，包含市場風險(包括匯率風險及利率風險)、信用風險及流動性風險。本公司整體風險管理政策著重於金融市場的不可預測事項，並尋求可降低對本公司財務狀況及財務績效之潛在不利影響。
- (2)本公司財務部透過與公司營運單位密切合作，負責辨認、評估與規避財務風險，例如匯率風險、利率風險、信用風險、衍生與非衍生金融工具之使用，以及剩餘流動資金之投資。

3. 重大財務風險之性質及程度

(1)市場風險

匯率風險

- ①本公司係跨國營運，因此受多種不同貨幣所產生之匯率風險，主要為美元、歐元及人民幣。相關匯率風險來自未來之商業交易、已認列之資產與負債，及對國外營運機構之淨投資。
- ②本公司管理階層已訂定政策，規定公司內各公司管理相對其功能性貨幣之匯率風險。公司內各公司應透過公司財務部就其整體匯率風險進行避險。當未來商業交易、已認列資產或負債係以非該個體之功能性貨幣之外幣計價時，匯率風險便會產生。
- ③本公司持有若干國外營運機構投資，其淨資產承受外幣換算風險。來自本公司國外營運機構淨資產所產生之匯率風險，主要係透過以相關外幣計價之借款來管理。
- ④本公司從事之業務涉及若干非功能性貨幣(本公司及部分子公司之功能性貨幣為台幣、部分子公司之功能性貨幣為美金、人民幣)等，故受匯率波動之影響，具重大匯率波動影響之外幣資產及負債資訊如下：

(以下空白)

106年12月31日					
(外幣:功能性貨幣)	外幣	匯率	帳面金額	敏感度分析	
	(仟元)		(新台幣)	變動幅度	損益影響
<u>金融資產</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新台幣	\$14,619	29.76	\$435,061	3%	\$ 13,052
歐元：新台幣	9,897	35.57	352,036	3%	10,561
日幣：新台幣	5,203	0.26	1,353	3%	41
<u>非貨幣性項目</u>					
美金：新台幣	2,119	29.76	63,061	3%	1,892
<u>金融負債</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新台幣	\$ 3,739	29.76	\$111,273	3%	\$ 3,338
日幣：新台幣	1,128	0.26	293	3%	9
人民幣:新台幣	30,200	4.57	138,014	3%	4,140

105年12月31日					
(外幣:功能性貨幣)	外幣	匯率	帳面金額	敏感度分析	
	(仟元)		(新台幣)	變動幅度	損益影響
<u>金融資產</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新台幣	\$13,200	32.25	\$425,700	3%	\$ 12,771
英鎊：新台幣	1,431	39.61	56,682	3%	1,700
歐元：新台幣	7,477	33.9	253,470	3%	7,604
日幣：新台幣	10,871	0.28	3,044	3%	91
<u>金融負債</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新台幣	\$ 2,869	32.25	\$ 92,525	3%	\$ 2,776
人民幣:新台幣	26,687	4.62	123,294	3%	3,699

本公司貨幣性項目因匯率波動具重大影響於民國 106 年度及 105 年度認列之全部兌換損益(含已實現及未實現)因外幣種類繁多，經彙總金額分別為損失 28,377 仟元及損失 51,885 仟元。

價格風險

由於本公司持有之投資於個體資產負債表中係分類為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或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因此本公司暴露於權益工具之價格風險。本公司未有商品價格風險之暴險。為管理權益工具投資之價格風險，本公司將其投資組合分散，其分散之方式係根據本公司設定之限額進行。

本公司主要投資於國內上市櫃及未上市櫃之權益工具，此等權益工具之價格會因該投資標的未來價值之不確定性而受影響。若該等權益工具價格上升或下跌 5%，而其他所有因素維持不變之情況下，對民國 106 年度

及 105 年度之稅後淨利因來自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之利益或損失分別增加或減少 1,266 仟元及 1,085 仟元；對於股東權益之影響因分類為備供出售之權益工具之利益或損失分別增加或減少 8,075 仟元及 9,591 仟元。

利率風險

- ①本公司之利率風險來自短期及長期借款。短期借款按浮動利率發行之借款使本公司承受現金流量利率風險。長期借款按固定利率發行之借款則使本公司承受公允價值利率風險。於民國 106 年度及 105 年度，本公司按浮動利率計算之借款係以新台幣及美元計價。
- ②假若借款利率增加或減少 25 個基點，在所有其他因素維持不變之情況下，對民國 106 年度及 105 年度稅後淨利將分別增加或減少 2,548 仟元及 2,499 仟元。

(2)信用風險

- ①信用風險係本公司因客戶或金融工具之交易對手無法履行合約義務而產生財務損失之風險。本公司並無高度集中本公司並無高度集中之信用風險，主要信用風險來自應收帳款、現金及約當現金及存放於銀行與金融機構之存款。依內部明定之授信政策，公司內各營運單位於訂定付款及提出交貨之條款與條件前，須就其每一新客戶進行管理及信用風險分析。內部風險控管係透過考慮其財務狀況、過往經驗及其他因素，以評估客戶之信用品質。本公司亦於各結算日審視貿易應收帳款之結餘，確保就未能收回之應收款項作出充足撥備。
- ②本公司銀行存款及定期銀行存款乃存放於海外及台灣各註冊金融機構，而管理層已評估該等機構之信貸質素並相信其信貸質素屬可接納。
- ③於民國 106 年度及 105 年度，並無超出信用限額之情事，且管理階層不預期會受交易對手之不履約而產生任何重大損失。
- ④本公司未逾期且未減損金融資產之信用品質資訊如下：
 - a. 現金及約當現金：

本公司之各項現金及約當現金係存放於信用良好之金融機構，經評估往來之銀行其信用品質尚稱良好。
 - b. 非避險之衍生性金融工具：

本公司之非避險衍生金融工具均屬遠期外匯合約，交易對手均為具一定等級信用品質之金融機構，尚無重大信用風險。
 - c. 應收票據：

本公司針對可交易對象之信用狀況事先進行篩選控管，交易對象皆有一定等級之信用品質，故無重大信用風險。
 - d. 應收帳款：

請詳附註六(三)說明。
 - e. 其他金融資產：

本公司針對可交易對象之信用狀況事先進行篩選控管，交易對象皆

有一定等級之信用品質，故無重大信用風險。

(3)流動性風險

- ①現金流量預測是由公司內各營運單位執行，並由公司財務部予以彙總。公司財務部監控公司流動資金需求之預測，確保其有足夠資金得以支應營運需要，並在任何時候維持足夠之未支用的借款承諾額度，以使公司不致違反相關之借款限額或條款，此等預測考量公司之債務融資計畫、債務條款遵循、符合內部資產負債表之財務比率目標等
- ②各營運單位所持有之剩餘現金，在超過營運資金之管理所需時，將轉撥回公司財務部。公司財務部則將剩餘資金投資於付息之活期存款、定期存款、貨幣市場存款及有價證券，其所選擇之工具具有適當之到期日或足夠流動性，以因應上述預測並提供充足之調度水位。
- ③本公司未動用借款額度明細如下：

	106年12月31日	105年12月31日
固定利率		
一年以上到期	\$ 131,000	\$ 71,000

- ④下表係本公司之非衍生金融負債係依據資產負債表日至合約到期日之剩餘期間進行分析。下表所揭露之合約現金流量金額係未折現之金額。

非衍生金融負債：

106年12月31日	0~180天	181~360天	1~2年	2年以上	合計
短期借款	\$ 619,230	\$ -	\$ -	\$ -	\$ 619,230
應付短期票券	240,000	-	-	-	240,000
應付票據	26,075	-	-	-	26,075
應付帳款	160,242	-	-	-	160,242
應付帳款-關係人	265,631	-	-	-	265,631
其他應付款	91,990	39	96	-	92,125
其他應付款-關係人	20,451	-	-	-	20,451
長期借款	2,367	2,177	4,354	373,355	382,253
合計	\$ 1,425,986	\$ 2,216	\$ 4,450	\$ 373,355	\$ 1,806,007

非衍生金融負債：

105年12月31日	0~180天	181~360天	1~2年	2年以上	合計
短期借款	\$ 535,246	\$ -	\$ -	\$ -	\$ 535,246
應付短期票券	240,000	-	-	-	240,000
應付票據	29,566	-	-	-	29,566
應付帳款	94,697	-	-	-	94,697
應付帳款-關係人	179,464	-	-	-	179,464
其他應付款	83,896	44	179	-	84,119
其他應付款-關係人	317	5,017	-	-	5,334
長期借款	2,531	2,531	5,062	434,062	444,186
合計	\$ 1,165,717	\$ 7,592	\$ 5,241	\$ 434,062	\$ 1,612,612

(三)公允價值資訊

1. 本公司非以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公允價值資訊請詳附註十二、(二)1.說明。
2. 為衡量金融及非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所採用評價技術的各等級定義如下：
第一等級：企業於衡量日可取得之相同資產或負債於活絡市場之報價（未經調整）。活絡市場係指有充分頻率及數量之資產或負債交易發生，以在持續基礎上提供定價資訊之市場。本公司投資之上市櫃股票投資及興櫃股票投資的公允價值皆屬之。
第二等級：資產或負債直接或間接之可觀察輸入值，但包括於第一等級之報價者除外。本公司投資之非上市（興）櫃股票投資及理財商品的公允價值均屬之。
第三等級：資產或負債之不可觀察輸入值。
3. 民國 106 年及 105 年 12 月 31 日以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及非金融工具，本公司依資產及負債之性質、特性及風險及公允價值等級之基礎分類，相關資訊如下：

<u>106年12月31日</u>	<u>第一等級</u>	<u>第二等級</u>	<u>第三等級</u>	<u>合 計</u>
資產				
<u>重複性公允價值</u>				
<u>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u>				
<u>衡量之金融資產</u>				
-債券型基金	\$ 27,348	\$ -	\$ -	\$ 27,348
-上市櫃公司股票	3,170	-	-	3,170
-非避險之衍生性	-	-	-	-
<u>金融工具</u>				
<u>備供出售金融資產</u>				
-興櫃公司股票	-	15,927	-	15,927
-非上市櫃公司股票	-	-	145,567	145,567
合計	<u>\$ 30,518</u>	<u>\$ 15,927</u>	<u>\$ 145,567</u>	<u>\$ 192,012</u>
負債				
<u>重複性公允價值</u>				
<u>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u>				
<u>衡量之金融負債</u>				
-非避險之衍生性	-	-	-	-
<u>金融工具</u>	<u>\$ -</u>	<u>\$ 1,560</u>	<u>\$ -</u>	<u>\$ 1,560</u>

105年12月31日	第一等級	第二等級	第三等級	合 計
資產				
<u>重複性公允價值</u>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				
衡量之金融資產				
-債券型基金	\$ 20,536	\$ -	\$ -	\$ 20,536
-上市櫃公司股票	2,835	-	-	2,835
-非避險之衍生性 金融工具	-	2,770	-	2,770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興櫃公司股票	-	-	-	-
-非上市櫃公司股票	-	-	191,829	191,829
合計	<u>\$ 23,371</u>	<u>\$ 2,770</u>	<u>\$ 191,829</u>	<u>\$ 217,970</u>
負債				
<u>重複性公允價值</u>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				
衡量之金融負債				
-非避險之衍生性 金融工具	<u>\$ -</u>	<u>\$ 336</u>	<u>\$ -</u>	<u>\$ 336</u>

4. 本公司用以衡量公允價值所使用之方法及假設說明如下：

- (1) 本公司採用市場報價作為公允價輸入值(即第一等級)者，依工具之特性分列如下：

市場報價	上市(櫃)公司股票	開放型基金
	收盤價	淨值

- (2) 除上述有活絡市場之金融工具外，其餘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係以評價技術或參考交易對手報價取得。透過評價技術所取得之公允價值可參照其他實質上條件及特性相似之金融工具之現時公允價值、現金流量折現法或以其他評價技術，包括以合併資產負債表日可取得之市場資訊運用模型計算而得。
- (3) 當評估非標準化且複雜性較低之金融工具時，例如無活絡市場之債務工具、利率交換合約、換匯合約及選擇權，本公司採用廣為市場參與者使用之評價技術。此類金融工具之評價模型所使用之參數通常為市場可觀察資訊。
- (4) 針對複雜度較高之金融工具，本公司係根據同業間廣泛運用之評價方法及技術所自行開發之評價模型衡量公允價值。此類評價模型通常係用於衍生金融工具、嵌入式衍生工具之債務工具或證券化商品等。此類評價模型所使用之部份參數並非市場可觀察之資訊，本公司必須根據假設做適當之估計。
- (5) 衍生金融工具之評價係根據廣為市場使用者所接受之評價模型，例如折現法及選擇權定價模型。遠期外匯合約通常係根據目前之遠期匯率評價。

- (6) 評價模型之產出係預估之概算值，而評價技術可能無法反映本公司持有金融工具及非金融工具之所有攸關因素。因此評價模型之預估值會適當地根據額外之參數予以調整，例如模型風險或流動性風險等。根據本公司之公允價值評價模型管理政策及相關之控制程序，管理階層相信為允當表達合併資產負債表中金融工具及非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評價調整係屬適當且必要。在評價過程中所使用之價格資訊及參數係經審慎評估，且適當地根據目前市場狀況調整。
- (7) 本公司將信用風險評價調整納入金融工具及非金融工具公允價值計算考量，以分別反映交易對手信用風險及本公司信用品質。
5. 本公司對於公允價值歸類於第三等級之評價流程係由財務部門負責進行金融工具之獨立公允價值驗證，藉獨立來源資料使評價結果貼近市場狀態、確認資料來源係獨立、可靠、與其他資源一致以及代表可執行價格，並定期校準評價模型、進行回溯測試、更新評價模型所需輸入值及資料。
6. 有關屬第三等級公允價值衡量項目所使用評價模型之重大不可觀察輸入值之量化資訊及重大不可觀察輸入值變動之敏感度分析說明如下：

106年12月31日		評價技術	重大不可觀察 輸入值	區間 (加權平均)	輸入值與 公允價值關係
公允價值					
非衍生權益工具：					
非上市上櫃公 司股票	\$ 45,474	可類比上市上 櫃公司法	流動性貼水	75%~80%	乘數愈高，公允 價值愈高。
	22,519	淨資產價值法	不適用	-	不適用
	93,501	現金流量折現 法	加權平均資金成 本	12.32%	加權平均資金成 本愈高，公允價 值愈低。
105年12月31日		評價技術	重大不可觀察 輸入值	區間 (加權平均)	輸入值與 公允價值關係
公允價值					
非衍生權益工具：					
非上市上櫃公 司股票	\$ 44,767	剩餘所得折現 法	權益資金成本 率	8.11%~8.26%	權益資金成本率 愈高，公允價值 愈低。
	85,661	股息貼現模型	權益資金成本 率	6.7%~7.55%	權益資金成本率 愈高，公允價值 愈低。
	61,401	可類比上市上 櫃公司法	流動性貼水	80%	乘數愈高，公允 價值愈高。

7. 本公司經審慎評估選擇採用之評價模型及評價參數，因此對公允價值衡量係屬合理，惟當使用不同之評價模型或評價參數可能導致評價之結果不同。針對分類為第三等級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若評價參數變動，則對本期損益或其他綜合損益之影響如下：

		106年12月31日					
		認列於損益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輸入值	變動	有利變動	不利變動	有利變動	不利變動	
金融資產							
權益工具	權益資金成本	± 5%	\$ -	\$ -	(\$ 4,255)	\$ 4,255	
權益工具	流動性貼水	± 5%	-	-	(4,531)	4,531	
合計			\$ -	\$ -	(\$ 8,786)	\$ 8,786	

		105年12月31日					
		認列於損益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輸入值	變動	有利變動	不利變動	有利變動	不利變動	
金融資產							
權益工具	權益資金成本	± 5%	\$ -	\$ -	(\$ 3,935)	\$ 3,797	
權益工具	流動性貼水	± 5%	-	-	(10,592)	12,124	
合計			\$ -	\$ -	(\$ 14,527)	\$ 15,921	

8. 於活絡市場交易之金融工具，其公允價值係依資產負債表日之市場報價衡量。當報價可即時且定期自證券交易所、交易商、經紀商、產業、評價服務機構或監管機構取得，且該等報價係代表在正常交易之基礎下進行之實際及定期市場交易時，該市場被視為活絡市場。本公司持有金融資產之市場報價為收盤價，該等工具係屬於第一等級。第一等級之工具主要包括權益工具及債務工具，其分類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負債或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9. 未在活絡市場交易之金融工具，其公允價值係利用評價技術決定。評價技術將盡可能的多利用可觀察之市場資料，並盡可能少依賴企業之特定估計。若計算一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所需之所有重大參數均為可觀察資料，則該金融工具係屬於第二等級。
10. 用以評估金融工具之特定評估計數包括：
- (1) 同類型工具之公開市場報價或交易商報價。
 - (2) 利率交換之公允價值係將估計之未來現金流量依可觀察之殖利率曲線折算之現值。
 - (3) 遠期外匯合約公允價值之決定係採用資產負債表日之遠期匯率折算至現值。
 - (4) 其他評價技術，以決定其餘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例如現金流量折現分析。

十三、附註揭露事項

(一) 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1. 資金貸與他人：請詳附表一。
2. 為他人背書保證：請詳附表二。

3.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不包含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控制部分）：請詳附表三。
4.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此情形。
5. 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此情形。
6. 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此情形。
7.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請詳附表四。
8.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此情形。
9. 從事衍生工具交易：請詳附註六、(二)及附註十二、(二)。
10. 母公司與子公司及各子公司間之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及金額：請詳附表五。

(二) 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被投資公司名稱、所在地區等相關資訊（不包含大陸被投資公司）：請詳附表六。

(三) 大陸投資資訊

1. 基本資料：請詳附表七。
2. 直接或間接經由第三地區事業與轉投資大陸之被投資公司所發生之重大交易事項：請詳附表八。

十四、營運部門資訊

不適用。

卓王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資金貸與他人

民國106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附表一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編號	貸出資金之公司	貸與對象	往來項目	是否 為關 係人	本期 最高金額	期末餘額	實際動支 金額	利率區間	資金貸 與性質 (註三)	往來金額	業務 往來金額	有短期融 通資金必 要之原因	提列備抵 呆帳金額	擔保品		對個別對 象資金貸 與限額	資金貸與 總限額	備註
														名稱	價值			
I	德克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卓王電子股 份有限公司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是	20,000	20,000	20,000	0.50%	2	-	-	無	-	無	-	20,091	20,091	註五

註一：對個別貸與金額以下不超過雙方問最近一年度業務往來金額為限。

註二：貸與總金額以不超過本公司淨值百分之二十為限。

註三：為有短期融通資金之必要者限額。

1.與本公司有業務往來。

2.有短期融通資金之必要者。

註四：業務往來金額係指最近一年度之資訊。

註五：有短期融通資金之必要者限額：貸與總金額以不超過貸出資金公司淨值百分之四十為限。

車王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為他人背書保證

民國106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附表二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編號 (註1)	背書保證者 公司名稱	被背書保證對象		對單一企業 背書保證限額 (註3)	本期最高背 書保證餘額	期末背書 保證餘額	實際動支 金額	以財產擔 保之背書 保證金額	累計背書保 證金額佔最 近期財務報 表淨值之比率	背書保證 最高限額 (註4)	屬母公司對 子公司背書 保證	屬子公司對 母公司背書 保證	屬對大陸地 區背書保證	備註
		公司名稱	關係											
0	車王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DUROFIX, INC.	註2(1)	\$ 451,831	62,690	59,520	59,520	-	2.63	903,663	Y	N	N	
1	REGITAR U.S.A. INC.	DUROFIX, INC.	註2(2)	\$ 132,993	5,949	-	-	-	-	265,986	N	N	N	

註1：編號欄之說明如下：

(1). 發行人填0。

(2). 被投資公司按公司別由阿拉伯數字1開始依序編號。

註2：(1). 背書保證對象與本公司關係為本公司之孫公司。

(2). 為本公司之子公司對本公司之背書保證。

註3：對單一企業背書保證限額為最近期財務報表股權淨值百分之二十。

註4：背書保證最高限額為最近期財務報表股權淨值百分之四十。

卓王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不包含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控制部分）

民國106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附表三

單位：新台幣千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本公司或被投資公司名稱	有價證券種類及名稱	與有價證券發行人 之關係	帳列科目	期末			
				股數	帳面金額	持股比例	公允價值
卓王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	-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2,547,533	\$ 24,377	3.12	\$ 29,547
卓王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	-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960,976	24,024	1.28	15,927
卓王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	-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2,000,000	20,000	6.67	22,519
卓王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	-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13,820	97,593	10.42	93,501 (註2)
				評價調整	\$ 165,994		\$ 161,494
					(4,500)		
					\$ 161,494		
卓王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基金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430,000	7,035		\$ 15,588
卓王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基金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234,412	5,000		11,760
卓王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305,889	10,804		3,170
				評價調整	\$ 22,839		\$ 30,518
					7,679		
					\$ 30,518		

註1：其餘有價證券未超過該科目5%或1仟萬元者以其他彙列表示。

註2：EYTD Inc. 於106年6月21日更名為NEXT-e solutions Inc.。

卓王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

民國106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附表四

單位：新台幣千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交易情形			交易條件與一般交易不同之情形及原因			應收(付)票據、帳款					
進(銷)貨之公司	交易對象名稱	關係	佔總進(銷)		授信期間	單價	授信期間	餘額	佔總應收(付)票據、帳款之比率	備註	
			金額	貨之比率							
卓王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REGITAR U.S.A. INC.	本公司之子公司	銷貨收入	319,948	13%	出貨後30-60天內收取	註1	一般客戶為30-90天收款	53,433	10	
卓王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MOBILETRON U.K. LTD.	本公司之子公司	銷貨收入	307,768	12%	出貨後180天內收取	註1	一般客戶為30-90天收款	74,928	14	
卓王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卓王電子(寧波)有限公司	本公司之孫公司	委託加工之進貨	600,502	47%	月結後180天內支付	註2	月結後60天-90天內支付	(245,438)	(72)	無

註1：有關產品之售價條件尚難與非關係人比較。

註2：係以該公司成本加價14%-18%。

附表四

車王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母子公司與子公司及各子公司間之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及金額

民國106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附表五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編號	交易人名稱	交易往來對象	與交易人之關係	科目	金額	交易往來情形		佔合併總營收或總資產之比率
						交易條件	交易條件	
0	車王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REGITAR U.S.A. INC.	註1	銷貨收入	\$ 319,948	出貨後30-60天內收取	出貨後30-60天內收取	13%
0	車王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MOBILETRON U.K. LTD.	註1	銷貨收入	307,768	出貨後180天內收取	出貨後180天內收取	12%
0	車王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DUROFIX, INC.	註1	銷貨收入	35,674	出貨後180天內收取	出貨後180天內收取	1%
0	車王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車王電子(寧波)有限公司	註2	進貨金額	600,502	月結後180天內支付	月結後180天內支付	24%
0	車王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余姚市車王電子商貿有限公司	註2	進貨金額	74,774	貨物進口後30-60天內支付	貨物進口後30-60天內支付	3%
0	車王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MOBILETRON U.K. LTD.	註1	應收帳款	74,928	-	-	2%
0	車王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DUROFIX, INC.	註1	應收帳款	33,328	-	-	1%
0	車王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REGITAR U.S.A. INC.	註1	應收帳款	53,433	-	-	1%
0	車王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車王電子(寧波)有限公司	註1	應付帳款	245,438	-	-	6%
0	車王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余姚市車王電子商貿有限公司	註1	應付帳款	20,193	-	-	0%

註1：母子公司對子公司之交易。

註2：子公司對母子公司之交易。

卓王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被投資公司名稱、所在地區等相關資訊（不包含大陸被投資公司）

民國106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附表六

單位：新台幣千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投資公司名稱	被投資公司名稱	所在地區	主要營業項目	原始投資金額		股數	期末持有 比率	帳面金額	被投資公司本期 本期認列之投資		備註
				本期期末	去年年底				損益	損益	
卓王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STONEWALL VENTURES INC.	英屬維京群島	進出口貿易及益 單投資業務	\$ 743,289	\$ 743,289	45,485	100	916,824	56,012	56,012	註二
STONEWALL VENTURES INC.	MOBILETRON LIMITED	香港	進出口貿易業務	639,003	639,003	20,920,736	100	955,020	78,747	-	註一、註二
STONEWALL VENTURES INC.	DUROFIX, INC.	美國	電動工具之買賣 業務	200,928	200,928	6,369,990	100	38,196	(22,735)	-	註一、註二
卓王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REGITAR U.S.A INC.	美國	汽車零配件、電 動工具、五金沖 件等之買賣業務	98,695	98,695	100,000	100	597,946	31,003	31,003	註二
卓王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MOBILETRON U.K. LTD.	英國	汽車零配件及電 動工具之買賣業 務	164,021	164,021	3,400,000	100	182,296	43,344	43,344	註二
卓王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德克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台灣	電動工具之買賣 業務	50,000	50,000	5,000,000	100	50,229	145	145	註二
卓王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華德動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台灣	電動巴士製造及 銷售	276,522	155,014	17,873,643	35.75	179,232	(113,364)	(38,630)	-
卓王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協創系統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台灣	馬達系統研發 及服務	6,000	6,000	600,000	20	3,451	(12,746)	(2,549)	-
卓王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V2Plus Technology Inc.	美國	通訊伺服器	81,747	54,571	5,937,500	23.55	63,060	(29,554)	(6,960)	-

註一：係本公司之孫公司，未列示本公司認列之投資損益。

附表六

卓王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大陸投資資訊—基本資料
民國106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附表七

單位：新台幣千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	主要營業項目	實收資本額	投資方式	本期期初自台灣匯出累積投資金額	本期匯出或收回投資金額	本期匯出或收回金額	本期期末自台灣匯出累積投資金額	被投資公司本期損益	本公司直接或間接投資之持股比例	本期認列投資損益	期末投資帳面金額	截至本期止已匯回投資收益	備註
卓王電子(寧波)有限公司	電動手工具之零件、分電盤、點火線圈、手電筒、電點火及啟動設備之零件生產、買賣。	\$ 20,970	1	\$ 639,003	\$ -	\$ -	\$ 639,003	\$ 78,747	100%	\$ 78,747	\$ 955,020	\$ -	註3
余姚市卓王電子商貿有限公司	電動手工具之零件、分電盤、點火線圈、手電筒、電點火及啟動設備之零件生產、買賣。	2,283	2	-	-	-	-	3,863	100%	3,863	15,556	-	

註1：透過第三地區公司再投資大陸。
註2：透過卓王電子(寧波)有限公司再投資大陸。
註3：本期投資損益係經台灣母公司簽證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表認列。

公司名稱	本期期末累計自台灣匯出赴大陸地區投資金額	經濟部投資審議會核准投資金額	依經濟部投資審議會規定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
卓王電子(寧波)有限公司	\$ 639,003	\$ 639,003	\$ 1,355,494

車王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大陸投資資訊一直接或間接經由第三地區事業與轉投資大陸之被投資公司所發生之重大交易事項

民國106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附表八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	銷(進)貨		財產交易		應收(付)帳款		提供擔保品		資金融通			
	金額	%	金額	%	餘額	%	期末餘額	目的	最高餘額	期末餘額	利率區間	其他
車王電子(寧波)有限公司	(\$ 600,502)	(47)	\$ -	-	(\$ 245,438)	(72)	\$ -	-	\$ -	\$ -	-	-
余姚市車王電子商貿有限公	(\$ 74,744)	(3)	-	-	(\$ 20,193)	(6)	-	-	-	-	-	-

附表八

車王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現金及約當現金明細表
民國 106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摘 要	金 額
庫 存 現 金		\$ 2,024
銀 行 存 款		
支 票 存 款		28
活 期 存 款		6,030
外 幣 存 款	USD\$1,050仟元，兌換率為NT\$29.76:USD\$1 EUR\$7,615仟元，兌換率為NT\$35.57:EUR\$1 JPY\$675仟元，兌換率為NT\$0.2642:JPY\$1 GBP\$1仟元，兌換率為NT\$40.11:GBP\$1 CNY\$87仟元，兌換率為NT\$4.565:CNY\$1	302,735
定 期 存 款	USD\$2,000仟元，兌換率為NT\$29.76:USD\$1	59,520
約 當 現 金	USD\$3,004仟元，兌換率為NT\$29.76:USD\$1	89,416
		<u>\$ 459,753</u>

(以下空白)

車王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應收帳款淨額明細表
民國 106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摘 要	金 額	備 註
A 客戶		\$ 93,742	
B 客戶		15,798	
C 客戶		15,505	
其他		60,012	每一零星客戶餘額均未超過本科目金額5%
		185,057	
減：備抵呆帳		(1,474)	
		<u>\$ 183,583</u>	

(以下空白)

車王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存貨明細表
民國 106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摘 要	金 額		市價決定方式
		成 本	市 價	
製成品		\$ 175,239	\$ 169,104	淨變現價值
商品		23,275	20,964	淨變現價值
在製品		4,074	6,128	淨變現價值
原物料		317,985	268,815	重置成本
		520,573	\$ 465,011	
減：備抵存貨跌價及呆滯損失		(94,309)		
		\$ 426,264		

(以下空白)

車王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非流動明細表
民國106年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名稱	期 初 餘 額	本 期 增 加	本 期 減 少	期 末 餘 額	帳面價值	提供擔保 或質押情形
股 數(仟股)	帳面價值	股 數(仟股)	金 額	股 數(仟股)	持 股 比 例	帳面價值
亞太優勢微系統股份有限公司	4,632	-	-	2,548	3.12%	\$ 24,377
公信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961	-	-	961	1.28%	24,024
V2PLUS TECHNOLOGY, INC.	2,938	3,000	27,176	-	0.00%	-
北科之星創業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2,000	-	-	2,000	6.67%	20,000
NEXT-e Solutions INC.	12	2	19,245	14	10.42%	97,593
減：金融資產未實現評價調整	221,265	-	-	-		165,994
	(29,436)	-	46,421	(101,692)		(4,500)
	\$ 191,829	\$ 60,893	14,472	\$ 91,229		\$ 161,494

註：於民國106年6月1日參與V2Plus Technology Inc. 現金增資，持股比例由13.23%上升為23.55%，因對其具重大影響力，於106年6月1日將其自備供出售金融資產-非流動轉列為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以下空白)

卓王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採權益法評價之長期股權投資明細表

民國 106 年 1 月 1 日至 106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名 稱	期 初 餘 額		本 期 增 加		本 期 減 少		期 末 餘 額		市 價 或 股 價 淨 值		提 供 擔 保 或 質 押 情 形
	股 數	金 額	股 數	金 額	股 數	金 額	股 數	金 額	單 價 (元)	總 價	
STONEWALL VENTURES INC.	1,510,930	\$ 886,130	-	\$ 45,299	-	\$ -	1,510,930	\$ 931,429	616.46	\$ 931,429	無
REGITAR U.S.A. INC.	100,000	687,746	-	(22,781)	-	-	100,000	664,965	6.649.65	664,965	無
MOBILETRON U.K. LTD.	3,400,000	199,243	-	46,855	-	-	3,400,000	246,098	72.38	246,098	無
德克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5,000,000	50,723	-	145	-	(639)	5,000,000	50,229	10.05	50,229	無
華德動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8,178,000	134,743	9,095,643	82,877	-	(38,388)	17,873,643	179,232	10.03	179,232	無
協創系統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600,000	6,000	-	(2,549)	-	-	600,000	3,451	5.75	3,451	無
V2Plus Technology Inc.	-	-	5,937,500	63,060	-	-	5,937,500	63,060	10.62	63,060	無
		\$ 1,964,585		\$ 212,906		(\$ 39,027)		\$ 2,138,464		\$ 2,138,464	
減：被投資公司尚未實現銷貨利益		(156,856)						(162,813)			
加：買方稅率影響數		18,199						17,387			
		\$ 1,825,928						\$ 1,993,038			

註1：於民國106年4月12日及11月13日分別參與華德動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現金增資，持股比例由23.89%上升為35.75%。因未持持股比例總股之影響而沖減未分配盈餘之金額為38,388 仟元。
 註2：於民國106年6月1日參與V2Plus Technology Inc.現金增資，持股比例由13.23%上升為23.55%，因對其具重大影響力，於106 年6月1日將其自備供出售金融資產-非流動轉列為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車王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成本變動明細表
民國 106 年 1 月 1 日至 106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u>項</u> <u>目</u>	<u>期初金額</u>	<u>本期增加</u>	<u>本期減少</u>	<u>本期移轉</u>	<u>期末餘額</u>	<u>提供擔保</u> <u>或抵押情形</u>
-------------------	-------------	-------------	-------------	-------------	-------------	-----------------------------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相關資訊請參閱附註六(七)

(以下空白)

車王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累計折舊變動明細表
民國 106 年 1 月 1 日至 106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u>項</u>	<u>目</u>	<u>期初餘額</u>	<u>本期增加</u>	<u>本期減少</u>	<u>本期移轉</u>	<u>期末餘額</u>	<u>備</u>	<u>註</u>
----------	----------	-------------	-------------	-------------	-------------	-------------	----------	----------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相關資訊請參閱附註六(七)

(以下空白)

車王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短期借款明細表

民國 106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債權人	摘要	期末餘額	契約期限	利率區間	融資額度	抵押或擔保	備註
盤谷銀行-台中分行	信用借款	\$ 100,000	106/9/8~107/3/5	1.02%	100,000	無	
兆豐銀行-潭子分行	信用借款	60,000	106/12/12~107/3/12	1.00%	USD4,000	無	
玉山銀行-大雅分行	信用借款	36,000	106/12/13~107/1/12	1.02%	100,000	無	
彰化銀行-豐原分行	信用借款	100,000	106/12/5~107/2/2	1.05%	400,000	無	
彰化銀行-豐原分行	信用借款	89,000	106/11/28~107/1/26	1.05%	400,000	無	
彰化銀行-豐原分行	信用借款	19,000	106/12/5~107/2/2	1.05%	400,000	無	
彰化銀行-豐原分行	擔保借款	43,000	106/11/28~107/1/26	1.05%	43,000	土地、房屋及建築	
凱基銀行-市政分行	信用借款	100,000	106/12/11~107/5/10	1.03%	100,000	無	
永豐銀行-西屯分行	信用借款	60,000	106/12/19~107/3/16	1.02%	USD3,000	無	
兆豐銀行-潭子分行	銀行承兌匯票	11,916	-	-	-	無	
		\$ 618,916					

車王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應付短期票券明細表
民國 106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債權人	摘要	期末餘額	契約期限	利率	備註
兆豐票券金融公司	商業本票保證	\$ 80,000	107.1.19	1.038%	
國際票券金融公司	商業本票保證	80,000	107.1.19	1.038%	
中華票券金融公司	商業本票保證	80,000	107.1.22	1.038%	
		<u>\$ 240,000</u>			

(以下空白)

車王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長期借款明細表

民國 106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債權人	摘要	借款金額	契約期限	利率	抵押或擔保	備註
彰化銀行-豐原分行	綜合額度放款	\$ 369,000	105.12.16~108.12.16	1.18%	無	

(以下空白)

車王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銷貨收入明細表
民國 106 年 1 月 1 日至 106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數 量	單 位	金 額	備 註
電壓調整器	4,010,112	個	\$ 521,476	
撞擊機	91,330	隻	347,261	
整流器	936,570	個	165,886	
車用點火線圈	314,221	個	124,158	
電子點火器	480,734	個	85,442	
電鑽	20,022	個	37,422	
其他			<u>364,703</u>	每一零星項目均未 超過本科目金額5%
			<u>\$ 1,646,348</u>	

車王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銷貨成本表
民國 106 年 1 月 1 日至 106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自製產品銷貨成本：	
期初原物料	\$ 194,846
加：本期進料	611,867
減：期末原物料	(247,924)
本期委託海外子公司加工品進貨	(173,828)
本期出售原物料	(5,519)
原料盤盈虧	114
原料報廢	(10,890)
轉列相關費用	(8,175)
本期耗用原物料	360,491
加：直接人工	65,441
製造費用	121,626
未分攤固定製造費用	(5,332)
製造成本	542,226
加：期初在製品	2,254
商品轉入	4,443
減：期末在製品	(4,074)
製成品成本	544,849
加：期初製成品	136,389
加：本期購入製成品	104,177
減：期末製成品	(175,239)
製成品報廢	(6,723)
轉列相關費用	(3,981)
產銷成本	<u>599,472</u>
外購商品銷貨成本：	
期初商品	18,842
加：本期進貨	556,125
減：期末商品	(23,275)
商品存貨轉入在製品	(4,443)
商品報廢	(621)
轉列相關費用	(318)
進銷成本	<u>546,310</u>
自製及外購銷貨成本	1,145,782
出售原物料成本	<u>5,519</u>
已出售存貨成本	1,151,301
未分攤固定製造費用	5,332
存貨呆滯及跌價損失	26,168
存貨盤盈	(114)
銷貨成本	<u>\$ 1,182,687</u>

車王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製造費用明細表
民國 106 年 1 月 1 日至 106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u>項</u> <u>目</u>	<u>摘</u> <u>要</u>	<u>金</u> <u>額</u>	<u>備</u> <u>註</u>
薪資支出		\$ 34,892	
折舊費用		28,646	
消耗品費		10,324	
水電費		7,240	
其他費用		<u>40,524</u>	每一零星項目均未 超過本科目金額5%
		<u>\$ 121,626</u>	

(以下空白)

車王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推銷費用明細表
民國 106 年 1 月 1 日至 106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u>項</u> <u>目</u>	<u>摘</u> <u>要</u>	<u>金</u> <u>額</u>	<u>備</u> <u>註</u>
薪資支出		\$ 24,251	
權利金		6,824	
出口費用		5,482	
樣品費		3,540	
其他費用		<u>24,445</u>	每一零星項目均未 超過本科目金額5%
		<u>\$ 64,542</u>	

(以下空白)

車王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管理及總務費用明細表
民國 106 年 1 月 1 日至 106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u>項</u>	<u>目</u>	<u>摘</u>	<u>要</u>	<u>金</u>	<u>額</u>	<u>備</u>	<u>註</u>
薪資支出				\$	54,733		
特別獎金					15,403		
勞務費					13,349		
什費					12,451		
折舊費用					11,424		
軟體使用費					8,576		
其他費用					<u>36,278</u>		每一零星項目均未 超過本科目金額5%
				\$	<u>152,214</u>		

車王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研究發展支出明細表
民國 106 年 1 月 1 日至 106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u>項</u> <u>目</u>	<u>摘</u> <u>要</u>	<u>金</u> <u>額</u>	<u>備</u> <u>註</u>
薪資支出		\$ 42,520	
研究費		14,582	
研究材料費		12,765	
勞務費		8,042	
其他費用		<u>24,853</u>	每一零星項目均未 超過本科目金額5%
		<u>\$ 102,762</u>	

(以下空白)

車王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收益及費損淨額明細表
民國 106 年 1 月 1 日至 106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摘	要	金	額	備	註
---	---	---	---	---	---	---	---

「其他利益及損失明細表」相關資訊請參閱附註六(十九)。

(以下空白)

車王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本期發生之員工福利、折舊、折耗及攤銷費用功能別彙總表明細表

民國 106 年 1 月 1 日至 106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106 年度		105 年度	
屬於營業成本者	屬於營業費用者	屬於營業成本者	屬於營業費用者
合計	合計	合計	合計

「本期發生之員工福利、折舊、折耗及攤銷費用功能別彙總表」相關資訊請參閱附註六(二十)。

(以下空白)

車王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財務成本明細表
民國 106 年 1 月 1 日至 106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摘	要	金	額	備	註
---	---	---	---	---	---	---	---

「財務成本明細表」相關資訊請參閱附註六(二十一)。

(以下空白)

臺中市會計師公會會員印鑑證明書

中市財證字第 10700017

號

會員姓名：(1)徐建業

(2)王玉娟

事務所名稱：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委託人名稱：車王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事務所地址：台北市基隆路1段333號27樓 委託人統一編號：04827138

事務所電話：(02)2729-6666

事務所統一編號：03932533

會員證書字號：(1)中市會證字第 911 號

(2)中市會證字第 635 號

印鑑證明書用途：辦理 車王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106 年度（自民國 106 年 1 月 1 日至

106 年 12 月 31 日）財務報表之查核簽證。

簽名式（一）	徐建業	存會印鑑（一）	
簽名式（二）	王玉娟	存會印鑑（二）	

理事長：



核對人：



中華民國

107

月

10

日

